

野，积极组织骨干教师外出学习培训。先后参加许昌市委宣传部和许昌市委党校举办的学习胡锦涛七·一讲话培训班，省委组织部和省委党校在河南大学举办的师资培训班，不断强化理论学习，提高理论水平，提升教研能力，使教学工作上水平，上层次。另一方面采取“请进来”的方法，聘请省、市党校优秀教授到校授课，使学员们耳目一新，提高了学员们的学习积极性，取得良好的效果。

【理论宣传】 党校拥有一支教学经验丰富、理论功底扎实、思想素质过硬的教师队伍。2011年，校党委始终把发挥党校理论优势积极服务全市中心工作作为党校的重要职责。积极参与科级干部理论学习培训班、长葛市城镇化建设培训班、党务领导干部培训班、市直机关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培训班、各乡镇办事处及市直有关部门的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市老干部支部书记培训班、老干部学校理论学习班的教学工作共计15期。围绕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九次党代会精神等内容，组织骨干教师深入乡镇和局委，开展一系列的理论宣讲23场，听众达1500余人次。为更好的提高干部教育效果，聘请省社科院、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省委党校、郑州大学等院校的知名专家学者开办专题讲座。

【函授教育】 干部学历教育是党校特殊的教育任务，党校开办的省委党校函授本科班，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坚持“从严办学、质量第一”的办学方针，全面实现了“掌握基本理论，丰富专业知识，提高党性修养，增强创新能力”的培训目标。

2011年，在干部函授学历教育中，一方面严格执行分院（函授部）的教学计划和学区（函授站）的教学实施方案，精心组织教学活动。另一方面把好教学管理关，按照“从严办学、质量第一”的办学方针，制定一系列函授管理制度，使全年学员到课率显著提高，达到95%以上。12月份，105名本科班学员学成毕业。2011年，共有在校学员65名。函授教育工作成绩显著，被河南省委党校授予“函授管理先进单位”。

【队伍建设】 按照“提高素质、改善结构、稳定骨干、增加更多的优秀教研人才”这一工作思路，

抓管理、练内功、促效能，提高了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

2011年，按照市委下达的工作任务，结合党校实际，研究制定了《目标量化管理实施意见》、《各科室工作职责》和《各科室履行职责考核细则》，把全年的教学、科研、信息上报及宣传报道、精神文明建设等各项任务，量化分解到各科室，落实到个人。为保证量化管理顺利实施，对目标运行情况坚持一月一通报，半年一总结，年终认真考核并兑现奖惩。2011年，参加许昌市党校系统举办的五中全会理论研讨会，提交理论文章4篇，其中《提高生态文明水平刍议》获一等奖，《认真贯彻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加快发展文化产业》获二等奖。参加许昌市委宣传部组织的纪念建党90周年理论研讨会，提交理论文章5篇，其中《中国共产党对法制之路的探索与启示》获一等奖。2011年，向许昌市委党校及有关部门共提交理论文章16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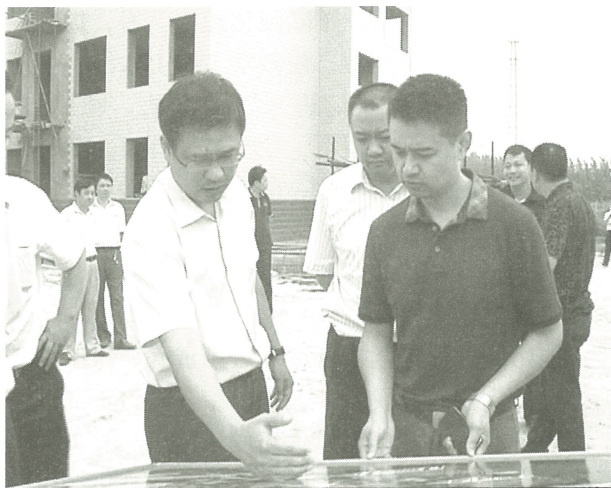
【思想政治】 党校作为党的重要理论宣传阵地，要求干部职工在政治思想方面必须高标准、严要求。一是根据市委下达的年度思想宣传工作的目标，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了《2011年度党员活动暨政治学习计划》、《2011年度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将每次学习的时间、内容、形式及学习负责人统一进行了编排，提高了学习的针对性、有效性，避免了盲目性。二是严格落实学习制度。要求干部职工按时参加学习，对无故不参加学习的同志，要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学习考勤情况，每月汇总一次，公布于众，并作为年终评优评先的依据之一。三是采取多种形式，注重学习效果。在学习中，采取四结合的学习方法，即：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专题辅导与理论研讨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实践交流相结合，理论学习与观看电教片相结合，提高了大家学习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效果显著。四是积极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创建活动。及时制定了《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成立了活动领导小组。活动中，积极查找差距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改进措施，从而达到了预期的目的。活动的开展使全体干部职工树立了终身学习、自主创新理念，形成人人、时时、处处学习的良好风气和勇于创新、善于创新的浓厚氛围。

围。五是扎实有效的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按照《市委党校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围绕活动主题,制定工作目标,明确责任分工,把握工作重点,创新活动载体,扎实推进创先争优活动。六是深入开展“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制定了《长葛市委党校2011年“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实施方案》,成立了活动领导小组。活动中,认真组织,定措施,抓落实,重实效,扎实推进主题活动深入开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七是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党建工作目标责任制,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坚持领导带头讲党课,加强对党员的党性教育。八是重视党报党刊的征订工作。党报党刊是党和国家的重要宣传舆论工具,不但思想上重视,而且行动上积极,专门召开党委会,研究制定党报党刊的征订、保管工作,除专人核对目录,提前征订外,还将党报党刊统一归放到阅览室,统一管理,便于查阅资料。2011年征订各种党报党刊、政治理论杂志50种85份,圆满完成党报党刊征订发行任务,确保党的宣传舆论渠道畅通。

【办学体制改革】 按照《关于积极推进办学体制改革,全面促进县级党校建设和发展的实施意见》(豫组〔2009〕21号)文件精神,扎实推进县级党校办学体制改革工作。扎实做好教学业务工作“六统筹”。组织教师积极参加许昌市委党校组织开展“班次学制、教学计划、教学内容、教学研讨、师资调配、教学评估”六统筹工作。明确提出“统筹优先、细分责任、严格标准、教学相长”的“六统筹”工作思路。要求教师严格按照许昌市委党校的要求,积极参加许昌市党校组织的教学研讨活动,坚持每周三教师轮流到许昌市委党校参加教学观摩活动。

强力推进新校区建设。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各相关单位的密切配合下,新校区建设工作圆满完成。新校区位于长葛葛天生态园,新校区建设体现了市委“高规格规划、高标准设计、高效率建设、高质量施工”的建设要求和“环境优美、突出特色”的建设目标。党校新校区2011年2月12日开工建设到11月7日正式投入使用,历经九个月时间。在新校区建设过程中,省委党校

副校长徐洪波、省委组织部干教处副处长张英利到新校区调研党校工作。市委书记王文杰、市长史本林也多次到新校区指导校建工作。新校区占地50



长葛市市长史本林(左一)在市委党校新校区指导校建工作

亩,建筑总面积7846.90平方米,总投资4600万元。包括教学楼、办公楼、1#学员公寓楼、2#学员公寓楼、报告厅、图书楼、室内综训馆共7栋单体建筑。设置有能容纳50人学习的教室和多媒体教室9个,容纳150人的多媒体教室1个,容纳400人的多功能报告厅1个,达到了能同时容纳500人学习的办学规模。按功能区划有办公区、教学区、学员生活区、拓展训练区、室内综训馆(游泳、篮球、羽毛球等),可为干部培训提供集学、吃、住、活动为一体的全封闭式培训场所。新校区的投入使用,实现了党校软、硬件建设大跨越,掀开了党校发展史上新的一页;新校区的投入使用将充分发挥党校职能,服务全市干部轮训培训工作,使之真正体现主阵地、主渠道和大熔炉作用。

扎实做好申报中专体制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豫组通〔2011〕6号)和《河南省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评分细则》,按照《关于做好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许推进党校改革〔2011〕1号)要求,认真做好申报中专体制的各项准备工作,编印了《中共长葛市委党校办学质量评估验收报告书》。

【党风廉政建设】 2011年,党校党委进一步加强了党员党风党纪及廉政教育,专门成立了党风廉政

建设领导小组，在制订了《党校 2011 年纪检监察工作要点》、《党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目标及考评标准》的基础上，进一步重申了《党校党风廉政建设及实施办法》。为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深入开展，一方面，努力把党风廉政教育活动与思想政治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在坚持每周二政治学习的基础上，明确规定每月至少安排一次以党风廉政建设为主要内容的专题学习；另一方面，在全校组织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坚持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教育，使大家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权力观和地位观；自觉做到为民、务实、清廉。

(张志华 任 伟)

党校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单位

省委党校授予“函授管理先进单位”

先进个人

许昌市党校系统举办的五中全会理论研讨会《提高生态文明水平刍议》一等奖

李青曼

《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加快发展文化产业》二等奖

崔改琴

许昌市委宣传部组织的纪念建党 90 周年理论研讨会《中国共产党对法制之路的探索与启示》一等奖。

崔改琴

侨 务

【发挥资源优势】 一是抓好项目建设。通过与中华钟氏宗亲总会的联系申请，成功促成中华钟氏总祠落户长葛。总祠计划投资 400 万元，项目资金全部由海内外钟姓华侨、华人捐赠。为方便海内外钟姓华侨、华人捐资捐款，通过市侨联多方奔走协调，设立项目捐款账号，专人负责账号管理，保证总祠建设基金专款专用。年底已到账资金 150 万元，总祠工程完成基建工程。积极协调配合有关部

门做好钟繇文化广场建设。实地考察多次，对钟繇文化园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积极向领导汇报，争取协调处理。钟繇广场项目计划投资 1176 万元，主体工程已初具规模，硬化及绿化工程已经完成，预计年底投入使用。二是走出去、引进来，积极参与海内外活动。5 月 8 日，福建远东电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陈鉴明一行六人到长葛市考察。省商务厅副厅长戴松军，长葛市领导王文杰、史本林、刘胜利陪同。考察团一行先后到大周产业集聚区、三荣电器公司、新世纪机电公司、长葛产业集聚区进行参观考察。闽商考察团一行进厂房、入车间，认真看、仔细听，详细了解企业的产业结构、产品类型和生产经营情况。长葛市企业所呈现出的欣欣向荣的生产形势，给考察团一行留下了深刻印象。长葛市机电产业园项目已签约并进行开工典礼，规划产业园总投资 20 亿元，占地 700 亩，分三期投资建设，一期明年底投资完成 3 亿元；二期 2012 年 12 月开始，三期工程 2014 年开始。争取利用 3-5 年打造成全国电机制造业基地之一。三是搞好招商引资，拉长姓氏产业链条。依照钟氏文化资源丰富、人脉广的特点，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利用钟姓独特优势，协调许昌楷祖酒业有限公司与上海龙群贸易有限公司总裁钟彪云联谊，投资 5000 万元筹集钟繇酒厂。钟繇相国宴等四大系列酒已产出面市，达到了以侨联商、以商兴侨的大好局面。长葛市有一定规模和经营水平的侨属企业已发展到 16 家，产值达 1 亿多元，上交税金 200 多万元，安置社会劳动力 1000 余名，向社会捐助 80 多万元。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姓氏文化研究】 组织收集、整理长葛有关历史资料，出版发行了《颍川陈氏》、《钟姓通谱》、《陈太邱轶事》等理论书籍 6000 余册，从理论上为海外侨胞寻根谒祖提供了依据，这些书籍成为与海外侨胞沟通最好的“见面礼”。2011 年，动员社会力量挖掘姓氏文化，社会名贤自筹资金出书立传。原许昌电台台长陈汉撰写的《东汉名贤陈寔》已出版发行，宋德明撰写《钟繇传》正在编印。陈寔墓园、钟繇陵园由于年久失修，存在不同程度的损坏，在市财政困难的情况下，不等不靠，积极向海内外陈姓、钟姓华侨华人发出倡议，整修陈

寔、钟繇墓园。通过积极协调,河南陈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入资金,无偿整修陈寔墓园,将陈寔墓园列入其旅游景点,组织大量海内外陈姓宗亲到长葛寻根谒祖,考察观光。通过清障、美化和绿化,使钟繇陵园面貌焕然一新。两个墓园变成了两个可供游览、凭吊的场所,成为海外陈姓、钟姓后裔寻根谒祖必去的地方。2011年,陈寔墓园、钟繇陵园已被长葛市团市委名为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基地”,已向有关部门申报国家2A景区

开展多种形式的海外联谊活动,以活动为载体,广交新朋,深交旧友。在对外活动中,多方奔走,积极联络,分别拜访了香港联泰集团董事长、世界舜裔联谊会常委会永远名誉主席陈守仁先生,马来西亚陈氏宗亲会会长陈来金先生等知名华侨、华人,向他们推荐长葛市优秀的合作项目。陈守仁、陈来金等表示,明年9月份到长葛走走看看、考察投资、拜谒陈寔公。以侨联为依托成立的颍川陈氏研究会和钟氏文化研究会,在国际上影响较大,2011年召开了长葛市颍川陈氏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的会长、副会长。开通了颍川陈氏网站,吸纳了一大批热心陈氏文化研究的人士充实到研究会中,为下一步陈氏文化研究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通过多方争取,长葛颍川陈氏研究会会长陈货岭同志成功当选世界舜裔联谊会常务委员会常委,对今后长葛的对外开放工作将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10月份,积极配合市委、市政府组织召开的长葛首部数字电影《钟繇》首映式。邀请世界钟氏宗亲30余人到现场参会。现场签约项目三个,总投资2亿元人民币。此次签约的项目为长葛市钟繇文化市场、长葛市颍川钟繇书画院、长葛市钟繇文化研究馆。长葛市钟繇文化市场占地100亩,总投资1.1亿元,建成后年交易额将达1.3亿元,吸纳剩余劳动力500余人。长葛市颍川钟繇书画院占地100亩,总投资8000万元,主要由画家村、艺术交流中心、艺术交易中心和文化山庄组成,建成后每年营业收入将达到8000万元,可为地方创造税收约400万元。长葛市钟繇文化研究馆占地500平方米,总投资1200万元,主要用于举办钟繇文化研讨会及图片展览,收集整理钟繇典籍、逸事等。克服困难,为河南诚德木业有限公司从杭州洪柠贸易有限公司引进林业开发资金2900万元。

【依法科学维权】 加大力度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积极参与、配合人大侨法执法检查工作,认真推进涉侨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努力营造全社会依法维护侨益的氛围。5月20日,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储亚平一行7人莅临长葛,就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办法》(以下简称“一法一办法”)等情况进行调研。许昌市委书记李亚,许昌市委副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石克生,许昌市人大副主任白虹光,许昌市副市长秦春梅及长葛市领导王文杰、赵付轩、时宝玉、炊丽敏陪同调研。市委书记王文杰向调研组详细汇报长葛市贯彻执行“一法一办法”相关情况。储亚平对长葛市贯彻实施“一法一办法”所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6月份,成立了法律维权中心,聘请了职业律师,止2011年底已为侨眷解决经济纠纷1起,挽回经济损失500万元。加强信访工作力度,真心实意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解决困难和问题。2011年编印各种宣传材料200余份,撰写宣传稿件10余篇,召开各类座谈会5次;制定了《长葛市侨联信访接待制度》,认真做好来信、来访工作。2011年市侨联共接受归侨、侨眷及海外侨胞来信、来访3次,做到了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结果。

开展“献爱心、送温暖”活动。紧紧围绕解决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深入调查、摸清底数,帮其所需、解其所困,真心实意地为广大侨胞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努力帮助解决贫困职工、农村散居贫困侨户、城市下岗失业归侨侨眷的生产生活困难。2011年市侨联共走访和慰问困难归侨、侨眷30人次,切实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归侨、侨眷家中。照顾归侨、侨眷子女升学2人次,协调帮助20多名归侨侨眷下岗职工实现再就业。同时,在各乡镇、办事处党委、政府的配合下,组织开展了一次全面的侨情普查,摸清了侨务资源的“家底”,准确地掌握了侨情动态,建立了完备的侨情资料库。

积极建言献策,提高侨界代表人士的政治地位和参政议政能力。市侨联积极参与协商和推荐各级人大、政协中侨界代表和委员人选,为归侨侨眷参政议政创造条件,提高他们在社会政治生活中的地位。长葛市归侨、侨眷中省人大代表1人、许昌市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3 人，县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 27 人，每年他们通过调查研究，以提案、议案的形式反映侨界的呼声，关心地方各项事业，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建议，受到了有关部门的重视。

【自身建设】 围绕“促进科学发展、创新侨联机制、更好为侨服务”的主题，明确工作思路，健全工作机制，查找突出问题，破解发展难题，使侨联工作更加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市委、政府更加重视和支持侨联工作，听取侨联工作的汇报，研究解决侨联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一步加强了侨联领导班子建设和党对侨办工作的领导。加强侨联工作理论研究促进了各项工作创新，市侨联以“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教育等活动为契机，把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党的中心任务上来按照“组织起来、活跃起来”的总要求，大力提高学习能力、组织能力、服务能力、创新能力。选派 5 名干部参加法律、新闻发言人等培训班，使侨联干部队伍的素质进一步提高，工作能力和服务意识进一步增强，为侨联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马培育)

侨务系统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侨联系统先进基层组织

许昌市侨联工作先进单位

先进个人

许昌市侨联工作先进个人

王涛云 冯宝珍 张 露

许昌市统战理论政策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

张 浩 马培育

对台工作

【对台宣传】 加强对台争取和影响的重要措施。在对台宣传工作中，始终高举爱国统一的伟大旗帜，坚决贯彻“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对台基本方针，争取台湾民心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抓好对

台宣传工作，为发展两岸关系和最终解决台湾问题创造条件。

建立健全台资、台属企业服务。开展台资、台属企业的调查。为全面了解长葛市台资、台属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及企业所面临的问题，定期深入企业调研，详细掌握台资台属企业的基本情况、企业遇到的困难和存在的问题、台资台属企业需要解决的问题。并对调研结果登记造册，梳理出共性问题向上级领导汇报。

对台宣传队伍建设。坚持把好政治关、政策关，组建宣传写作队伍，确保对台宣传正确的舆论导向。在各部门、各乡镇和学校等单位聘请写作能力强、热心对台宣传工作的同志组成对台宣传写作队伍，定期开展宣传活动，并通过组织学习会、经验交流会，学习党的对台方针政策，加强写作人员之间的交流，提高稿件质量。

对台宣传工作。紧扣对台宣传的纲目，分层次、分领域、广角度、全方位开展对台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对台工作通讯》等信息载体宣传对台工作，主要向上级业务部门和辖区各有关单位和分管领导全面反映对台工作，强化宣传作用。

对台教育工作。注意抓好对台小学生的对台知识和对台政策的教育。组织业务骨干定期深入四所中学，对学生开展对台知识和国家的对台方针政策，促使中学生加深了对当前两岸关系的发展变化和党的对台方针政策以及国家涉台法律、法规等的认识理解，加强对台湾问题的历史由来、发展变化等的学习把握，加强完成祖国和平统一大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激发学生们努力学好科学文化知识，以实际行动为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做贡献的学习热情和高尚情操。

在元旦、春节期间，向长葛籍重点台胞邮寄贺卡 140 余张，发电子邮件 100 多件，为台胞送去家乡人民良好的祝福和关爱；在春节和中秋节期间，由有关领导带队携带礼品登门慰问定居长葛市的台胞和重点台属 50 多户、看望回长葛探亲的台胞 30 多人，面对面地宣传党和国家的对台方针政策，为台胞、台属解或释疑，送去党和政府及家乡父老乡亲的关爱。中秋节前，台办邀请台商、台胞、台属、10 余人举行“迎中秋”座谈会，座谈会上大家畅所欲言，台商们纷纷看好长葛市投资环境，对在长葛市投资兴业充满希望；注意抓好对台小学生

的对台知识和对台政策的教育。组织业务骨干定期深入市4所中学,对学生开展对台知识和党和国家的对台方针政策,促使中学生进一步加深对当前两岸关系的发展变化和党的对台方针政策以及国家涉台法律、法规等的认识理解,加强对台湾问题的历史由来、发展变化等的学习把握,加强完成祖国和平统一大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激发学生们努力学好科学文化知识,以实际行动为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做贡献的学习热情和高尚情操;开展台资、台属企业的调查,为全面了解长葛市台资、台属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及企业所面临的问题。

【对台接待】 树立“对台工作无小事”的思想,制定五必访制度。对台胞回乡探亲必访;涉台人士家中发生重大事件必访,台胞和重点台属生病必访;每逢重大节日或发生与提台湾有关的国内外重大事件对涉台人士必访;对定居的台胞每季度必访。凡回长葛探亲、观光、寻亲、谒祖的台胞,都派车到机场和火车站接送。对回来的台胞,都到他们的住处看望,同他们直接交流思想,宣传党和国家的对台方针政策。

【招商引资】 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争先进位、冲刺百强县”的发展部署,充分发挥台办与台商联系多的优势,重点抓好招商引资工作。在招商引资工作中,本着“替投资者着想、帮投资者发展、为投资者服务”的理念,着力优化投资环境,积极向台商宣传发展经济的良好环境,利用台资“东资西进”的趋势大力扫商引资。

【维护台胞、台属的合法权益】 切实维护台商合法权益,台办十分重视台商台胞投资保护及各项对台法律的宣传贯彻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对于侵犯台商合法权益,影响台商经营秩序的行为,协同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进行制止和纠正。大力优化发展环境,切实维护台商的合法权益。对台资企业与外地发生的经济纠纷及时向上级台办汇报,请求上级台办或外地台办协助解决。强化“办好一家台资企业就是一本最好的招商指南”的观念。加强对现有台资企业的管理和服,促进现有台资企业健康稳定发展。台办将工作重点放在扶植现有台资企业,帮助中小台资企业、台属企业

解决融资难的问题上。资金困难是台资、台属企业发展的重要问题。

(杨军华)

外事·旅游

【旅游资源普查】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旅游局积极贯彻落实河南省“旅游立省”和许昌市“旅游立市”战略,树立“城市即旅游、旅游即城市、发展大旅游、形成大产业、助兴大经济、服务大社会”的发展理念,强力实施“旅游活市”战略,促进长葛旅游业在短期内实现大发展。2011年,长葛市三星级酒店2家(长葛大酒店、葛天宾馆)、二星级酒店1家(天英宾馆),快捷酒店15家;旅行社5家(青年旅行社、华方旅行社、风光旅行社、大河旅行社、山水旅行社);2家2A级景区(中州人文纪念园、鑫亮源生态旅游度假村);历史文化遗址遗迹共42处。长葛市地处中原,历史文化积淀十分丰厚,中国音乐舞蹈鼻祖葛天氏、中国楷书书法鼻祖钟繇在这里诞生并创造了灿烂的文化,文苑德星陈寔、三国名士徐庶等历史著名人士在这里留下了许多遗迹和传说,石固遗址、敬史君碑是国家和省重点保护文物,古社柏、中原大佛寺、双洎河、佛耳岗水库等自然景观风景独特。

【旅游宣传】 完成“长葛一日游”启动工作。4月28日上午,由长葛市政府主办,长葛市旅游局承办的“长葛一日游”启动仪式在长葛市文化怡园隆重举行。许昌市旅游局局长马发友,长葛市市长史本林,人大、政协等有关领导和各乡镇(办事处)、市直单位负责人、旅行社组织的“一日游”团队、许昌市有关旅游企业以及社会各界人士约1000多人参加了启动仪式。仪式结束后,参会领导参观游览了“长葛一日游”线路。止2011年,已有70多个单位、近3000人参加了“长葛一日游”,让广大干部群众切身感受长葛丰富的旅游资源、深厚的文化底蕴、红色的革命精神、优美的生态环境和蓬勃发展的工业经济。



长葛一日游启动仪式

大力宣传首个“5.19”中国旅游日。2011年5月19日是中国第一个“中国旅游日”，根据国家、省、市旅游局要求，旅游局专门制定了“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各旅游企业打飞播2天、制作宣传版面2-3块、悬挂宣传横幅2条、制作宣传彩页等形式，利用5月19日一天时间，在八七路中段集中开展“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及相关局委负责人参观了“中国旅游日”宣传版面，通过广泛宣传“中国旅游日”系列活动，不断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旅游意识，激发了人民群众的旅游热情，充分发挥了旅游业在扩大内需、促进就业、传承文化、提升素质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在全社会营造出了关注旅游、参与旅游、支持旅游、推动旅游的良好氛围。

【“百家旅行社看长葛”活动】 “百家旅行社看长葛”活动于9月20-22日，在长葛迎宾大酒店成功举办。本次活动由长葛市政府主办、市旅游局承办，目的是宣传和推介旅游景区和旅游线路，研



讨旅游发展的方向和市场定位，加快长葛旅游市场的建立，促进旅游景区的创建和城市旅游服务功能的提升。由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各项准备工作做得较为充分、扎实，保证活动取得圆满成功。参加此次活动的旅行社涉及10个省市，共计92家，活动取得三方面的成效：一是活动签约旅游项目4个，投资总额达122亿元人民币。二是旅游线路成功进行了推介。北京好时旅行社等30多家旅行社与长葛地接社达成了相互发团的合作协议。三是收集合理化意见和建议52条。

8月3日，许昌市文化旅游产业重点项目建设暨景区创A升级工作座谈会在长葛召开，许昌市政府副市长秦春梅、市旅游局局长马法友、长葛市副市长炊丽敏等领导出席会议。为做好此次会议的接待工作，长葛旅游局党组高度重视，召开了3次党组会议，研究部署会议接待工作。按照许昌旅游局会议筹备方案要求，制定了会议筹备工作预案。由领导班子成员带队，分3个组分头进行准备。选择最合适的会议地点，制作了会标、领导座次牌，摆放鲜花等布置了会场，并四次深入景区（点）与景区（点）负责人进行对接，行程120公里对会议当天现场观摩点进行线路考察，到会议用餐地点进行对接，先后五次对会议就餐安排进行调整，保证了当天会议的顺利进行。受到了许昌市领导、长葛市领导及其他各县市区领导、参会人员的一致好评。

“澳门美食节”在长葛市隆重举行。2011年8月18日，以“感受澳门、美食澳门”为主题的澳门美食节在长葛市澳门大酒店举行隆重的开幕式。本次美食节，由澳门中旅（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主办、许昌餐饮协会和许昌旅游协会协办、长葛澳门大酒店承办，得到澳门特区旅游局、河南省旅游局、商务厅等部门和单位的支持，是澳门美食节系列活动举办3年来，第一次走进河南、走进长葛。为了搞好此次活动，长葛旅游局党组高度重视，专门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局领导班子亲自带队指导澳门大酒店搞好与省、市各级领导的沟通、协调；推荐了3家比较优秀的旅行社参加此次活动，展示了长葛市丰富的旅游资源，为此次活动的顺利举行奠定了基础。不仅带来了澳门灿烂的饮食文化和特色的旅游服务，更充分展示出旅游和美食的强烈吸引力与广阔发展前景，对加快

树立美食文化品牌,繁荣旅游文化事业起到积极地推动作用。

【旅游重点项目建设】 2011年,全市在建和拟建旅游项目达到10个,投资总额共计111.4亿元。其中,在建旅游项目7个,共完成投资5.2亿元。葛天生态园超额完成年投资计划,葛山已堆高45米,绿地公园9个球道种草完成,豫湖会所开工建设。钟繇文化广场雕像基础完工,即将安装钟繇雕像。清河湾生态度假村生态餐厅建成近期开业。洎河湾生态园一期工程完工。远东大酒店22层主体工程封顶。崆山会所餐厅内部装修开始。清溪河游园一期工程完成。

拟建项目3个,总投资达106.2亿元。佛耳湖景区计划投资60亿,规划初稿完成,2012年初可望开工建设。金渔河漂流暨海洋城水上乐园项目总投资1.2亿元,发改委已立项,环评已批复,部分用地手续已办,与水利部门的补充协议正在商谈之中。打包开发的老城复老、双洎河湿地开发和绿岛银滩项目总投资45亿元人民币,规划设计正在进行当中。

2A级景区创建工作取得成效。为有效提升景区(点)档次,增强影响力和吸引力,市旅游局把2A级景区创建作为今年的一项重要工作,从试点做起,鑫亮源生态旅游度假村把涉及2A级旅游景区的12大项,56小项任务,逐一落实到每一个岗位,每一名职工,补充完善了景区总体规划,扩建了停车场,改造了卫生间,设立了游客服务中心,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顺利通过了省、市质量评定,获得国家2A级景区称号。在取得试点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全市2A级景区创建工作已全面铺开,共有9家文化旅游景区进入2A级景区创建程序,有6个景区完成了2A级景区的申报,有5个景区有望通过国家2A级景区质量评定。

【旅游安全】 安全生产工作继续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对旅游市场秩序和旅游安全等

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了责任,落实了任务,并和旅游企业签订了目标责任书。在春节、灯节、五一节假日期间对全市旅游企业进行了安全生产大检查。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生产大检查、安全生产月等活动,通过开展一系列活动,共查出隐患12处,现场整改6处,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3份,并进行了跟踪检查,使存在的安全隐患得到了及时整改,为旅游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安全环境。

【旅游行业管理】 一是组织星级酒店参加了新版酒店星级标准培训班,通过培训,使星级酒店加深了对新标准的理解和把握,增强了创高星级酒店的信心,加大了创高星级酒店的投入。澳门大酒店还提升了客房标准,增设了游泳池,改造了五个大型餐饮包间,使旅游服务水平和接待质量进一步提高。二是完善管理办法,创新监管手段,提高服务质量。在行业内部开展旅游诚信服务活动,制定旅游诚信服务公约,提高旅游从业人员素质和服务意识。根据《星级饭店访查规范》、《旅行社条例》、《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管理办法》等政策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宾馆饭店、旅行社、景区(点)的行业经营行为,对星级饭店和旅行社、景区(点)的明查暗访5次,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3份,切实维护了旅游者的合法权益。

【景观道路建设】 2011年,市景观办按照景观道路精细化管理标准和长效管理机制对全市景观道路实施全方位督察,每两月向责任单位下发精细化管理任务和专项治理任务,由分管领导带队每两周对全市景观道路督查一次。督查行程累计达2600公里,发现问题63个,下发整改通知书28份,使景观道路及其控制区的环境卫生得到有效提升,店外经营、小沙场、小煤场、废品收购点等现象得到有效治理,提高了长葛市景观道路的标准,提升了长葛市的对外形象。

(张春周)

纪检 监察

2011年,在许昌市纪委、监察局和长葛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指导下,长葛市纪委监察局认真贯彻上级纪委会精神,按照上级党委、纪委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构建惩防腐败体系建设,积极抓好反腐倡廉各项工作,工作中突出重点,积极创新,注重特色,务求实效,全市反腐倡廉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效。

【党风廉政建设】 在市委第十二次党代会上,市委书记、市长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整体工作格局,进行专门部署安排,要求全市各部门、各单位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同业务工作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一起考核。同时,选举产生了市第十二次纪委会,调整充实了党风廉政责任制领导小组,严格执行了定期例会制度,定期研究、定期分析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一是严格落实责任。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市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责任目标进行了科学分解,细化到部门、单位。市委书记与各单位“一把手”签订了《目标责任书》,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目标分解到全市16个乡镇办事处和有关单位,要求各单位一把手负总责,亲自抓,自觉履行“一岗双责”。二是严格责任追究。坚持把落实责任追究作为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关键环节,运用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的手段实施责任追究,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各项规定落实到位。实施责任追究19起19人。三是加强监督制约。加强对市、乡、村换届选举期间的监督,加强调任、离岗时的监督,对严肃换届纪律工作进行了严格检查,全面推进“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落实了“三谈两述一报告”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2011年,各级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8人次,单位报告重大事项6起。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一是加强公车管理。开展公务用车专项检查治理工作,

查出有问题车辆19辆。对“五一”期间公车私用问题进行了检查,发现公车私用问题1起,解决1起。二是抓好了党政干部公款出国(境)专项治理工作。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出国(境)备案制度,2011年,领导干部报告因私出国(境)68人次。三是开展定期纪律检查工作。对34个单位进行了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坚持做到监督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四是开展厉行节约专项治理活动。落实了厉行节约八项要求、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规定,确保该项工作年底达标。五是开展领导干部收受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治理工作。2011年,有5名领导干部主动上交廉政账户款12.86万元。六是认真开展规范乡镇机关公务接待推行“廉政食堂”建设。全市12个乡镇建成11个“廉政食堂”,许昌市纪委在长葛市老城镇召开了廉政食堂建设工作现场会。

【查办违纪违法案件】 2011年共查处案件69起(其中自办案件15起),处分70人,其中党员48人,科级干部13人。贪污贿赂案件9起,贪污贿赂率达11.68%。移交司法机关3起3人。一是严格落实责任。实行纪委书记负责监督、分管副职负总责、案件主办人直接负责的办案工作机制,落实了领导分包案件制度,坚持每月定期召开纪委会。建立完善工作督查制度和案件线索排查制度,每半月对各乡镇办、市直各单位工作情况进行督查,建立健全了重大事项审批、安全事故报告和办案安全检查等规章制度,严格落实了“五个严禁”工作制度,加强案件办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二是强化安全办案。贯彻执行办案安全检查、办案回避等制度,组织开展了安全文明办案集中整治活动,加强安全办案学习教育,实行安全工作“一票否决”制度,对办案工作全程监督。同时结合市委市政府的搬迁工作,加快机关谈话室建设,确保办案安全。三是认真落实《案管条例》。组织

人员学习《案管条例》，建立完善了5个机制、9个台账、15项工作制度，顺利推行《案管条例》试点工作。四是加强“三位一体”办案机制管理。明确一名副书记和一名常委负责该项机制的管理，提拔重用了8名办案能手和分管办案的领导，抽调5名表现突出的人员充实到案件室，加强对基层办案经费拨付和装备使用的检查，落实依纪依法办案监督员、案案有检查、月月有报告等管理制度，坚持创新建立的案件审批、工作日志、考核奖励制度，实现了在同一个办案片区内对线索受理、人员调度、装备使用、组织实施、安全监督、年终考核“六统一”，优化了办案资源配置，有效整合了纪检监察办案力量。五是加强办案人员业务培训。组织市、乡两级纪检监察办案工作人员，采取外出交流、跟案学习、以会代训、交叉办案、联合办案的方法，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办案人员的能力和技巧。全年组织学习培训2次85人次，抽调乡镇、市直纪检监察工作人员跟班办案20人次。六是严肃查处违规违纪案件。对科级领导干部违纪失职、影响经济发展环境和执行力提升、党员干部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滥用职权、贪污贿赂、侵害群众利益和各类消极腐败的案件，进行了严肃查处，对案件涉及的单位和个人，严格实施了责任追究。

严格依纪依法审理案件。遵守审理工作要求，紧扣“二十四字”方针，严格审查了移交审理的各类案件，确保每起案件的质量关。加强审理制度建设。严格落实《关于乡（镇、办）纪委所办案件由县（市、区）纪委统一审理的暂行办法》、《关于对派驻派出机构所办案件实行协审的暂行办法》等省、市关于审理工作的条例及制度，加强对派驻机构的业务指导，有效推动了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坚持回访教育。在严格按照“二十四字”办案方针审结违法违纪案件的同时，坚持对上年度受处分人员进行“回访”，帮助他们进一步认识和改进错误，化解思想矛盾。年初以来，对受处分的16名人员进行了回访。

【执法监察】 一是继续开展中小学乱收费治理工作。认真开展学校乱收费、有关部门对学校乱收费乱罚款、截留、挪用教育经费、教辅资料过多过滥五项专项检查，抽查了21所农村中小学校、幼儿园，对发现的帐目管理混乱、办公费招待费支出过

高、代保险公司收取保险费等问题进行限期整改。二是狠抓医药购销中的不正之风。对治理医院乱收费、医生收受药品回扣、医药集中采购和医疗保障制度落实情况、医药广告监管情况、民营医院监管情况六个方面开展了专项检查。共抽查了6家市直医院和乡镇卫生院，对发现的问题和不足，认真进行了整改。汇同药监局对涉药涉械单位进行了检查，对无证经营、超范围经营和非法渠道购入药品、医疗器械等行为进行严厉打击。检查涉药涉械单位1056家次，一般程序立案77起，罚没金额13万余元。扎实开展了“元旦、春节期间”、“五一期间”、“高考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确保了节日期间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三是加强对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监管。对全市的减轻农民负担工作进行了大检查，暗访40个行政村，检查农村中小学18所，暗访村卫生所30多个，发现查处问题1起，处分1人。四是大力整治公路“三乱”。继续实行交通、交警、林业每月上、中、下旬轮流值班制度，认真开展了双节期间涉路执法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加大联合治超工作力度。年初以来，组织上路检查10余次，纠正不规范执法行为2起，纠正公路“三乱”行为4起。五是扎实开展了民主评议行风工作。3月份，配合省、许昌市纠风办对长葛市推荐的群众满意的基层站所进行考核验收，明确了10个基层站所为全省群众满意的基层站所，20个基层站所为许昌市群众满意的基层站所。六是加强三级纠风网络建设。建立健全村纠风监督员问题快报、限时办结等快速反应工作机制，实现了三级上下快速联动，坚持做到“小问题不出村、一般问题不出乡、大问题不出市”。2011年，解决基层纠风监督员反映的问题10余件。七是认真做好三项新增纠风专项治理工作。会同市国土局开展了纠正征收农村集体土地及拆迁中违法违规问题工作，会同市房管局开展了纠正住房保障领域不正之风工作，会同市住建局开展了纠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违法违规问题工作，同时，开展了清理和规范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

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制定出台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后跟踪监督工作办法》，筹划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推行工程建设市场廉洁准入制度、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制度，对工程项目进行了滚动排查。年

初以来,排查工程建设项目6个,发现问题3个,公开项目信息22条,公开项目信用信息7条。加大对土地招投标、建设工程招投标和政府采购的现场监督力度。年初以来,现场监督招投标62次。开展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保障性住房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安全隐患680余处,现场整改670余处,限期整改10余处;取缔“小炼油”企业3家,关闭、取缔涉重金属生产企业3家,取缔无证无照地锅炉生产线30余家,对一家未办理环评手续的企业实行了“黑名单”制度。

【优化发展环境】 一是认真执行现行的行效能监察制度。继续坚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十四项制度和季度测评、重点项目检查备案、县级干部联系企业和市直单位分包企业等制度,将执行力提升、环境创优和项目建设有效的结合起来,纳入规范化、制度化管理轨道。二是完善投诉举报制度。采取公开电话、网上举报等方式,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建立台帐,对投诉的问题,实行“挂牌督办”。2011年,受理群众投诉30起,协调解决29起,立案查处1起。三是认真做好涉企治乱减负工作。继续推行涉企收费“一费制”征管办法,不断扩大“一费制”覆盖面。2011年有4家企业申请加入“一费制”管理,纳入“一费制”管理的企业共41家,按照长政〔2008〕103号文件规定,每两年对纳入“一费制”企业核定一次收费数额,2011年收费额度与2008年相比提高20%,又有4家企业纳入“一费制”管理。四是健全完善责任追究长效机制。结合“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围绕“机关病”整治、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重点项目建设、市乡服务中心(服务大厅)日常工作、工作日午间禁酒等落实情况深入开展了监督检查,并对存在效能过错的单位和个人实施了责任追究。共组织暗访检查65次,效能告诫9人次,效能告诫1个单位,抽查“禁酒令”落实情况20个单位700余人次。五是顺利推进各类专项整治工作。综合治理重大在建项目建设和企业周边治安环境,积极构筑警企地共建的治安环境长效机制,深入开展企业周边环境专项整治,突出解决重点项目(企业)建设的环境问题。对西气东输工程和南水北调及移民安置工作开展了专项效能监察,确保了工程顺利进行。六是加快电

子监察系统建设。对各行政执法单位的行政审批、行政征收、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事项进行了汇总梳理,为下一步电子监察系统数据库建设做好准备。电子监察系统建设机房建设已经完成,正在进行设备采购。

【反腐宣传教育】 一是加大反腐倡廉宣传力度。以庆祝“建党90周年”为主题,以“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为依托,利用电视台电台、各级报刊杂志、网络等有效媒体,全面开展了反腐舆论宣传,积极营造“大宣教”工作格局。2011年,中、省、市媒体发表综合报道新闻信息106篇,其中,《以监督制约推进廉洁政府建设》、《打造廉政文化建设永久阵地》等4篇精品文章,被《中国纪检监察报》采用。会同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局等部门于“七一”前夕,组织开展了“红歌”和“廉政歌曲”传唱活动。在市电台、电视台、政府网站开设了“廉政之声”专栏,在广播专题《909关注》、电视专栏《葛天视点》开辟栏目,积极策划“党政一把手谈廉政”节目。2011年有46名党政一把手在电视上进行了话廉倡廉,播报反腐倡廉新闻稿件118篇。6月10日,举办反腐倡廉网评员培训班,组织全市24名反腐倡廉网评员参加了培训学习。2011年,累计发表网评文章60多篇,被许昌市采用18篇。二是大力开展反腐倡廉教育。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六进”工作。以廉政文化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家庭、进社区、进农村为载体,开展了“廉政文化示范点”创建工作,新创建许昌市廉政文化示范点10个,策划印制了《廉政文化建设掠影》一书1000余册,分发给全市领导干部。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活动。组织全市党员干部观看了《七品青莲》、《七品知县卖红薯》两部廉政戏曲,举办了第三届“吟诵廉政诗词”比赛,采用多种形式,积极开展岗位教育、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形势教育。在长社路京珠高速引线新建176块高标准廉政灯箱广告,在市区十字路口设置廉政格言警句电子显示屏。每逢节假日定时发送廉政短信,发送对象由党政领导干部延伸到村书记,共发送廉政短信30000余条。组织党员干部到市电业局、市一小、市二中、市烟草公司、刘麻申社区、金庄社区等廉政文化示范点进行参观学习,聘请专家为

1000 多名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进行形势政策教育。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进行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或以警示教育为体裁的电视剧。三是着力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在重大项目、重大决策、重点部门、大额资金管理保廉方面,推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和代建制,坚持和完善公众参与、专家咨询和政府决定相结合的重大决策机制,下达了保廉任务书,督促建立健全保廉机制,完善“三重一大”保廉体系。在基层保廉方面,坚持乡镇(街道)、基层站点、村(社区)“三位一体”,党委政府、纪检监察机关、相关部门“三力合用”,制定完善了村(社区)、基层站所干部廉洁自律行为规范等八项制度,积极开展群众满意基层站所争创活动,进一步推进了基层廉洁工程。在规范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权力运行方面,全面推行主要领导“五不直接分管”(不直接分管财务、人事、行政审批、工程项目和物资采购)、用人审计和评议制度,探索廉情公示制度。积极探索廉情预警机制建设,先后制定完善了《长葛市廉情预警机制建设实施意见》,设立 80 多个廉情预警信息直报点,组建了一支廉情预警观察员队伍,落实廉情分级预警办法,初步形成市、乡(镇)、村三级联动的廉情预警机制工作格局,有力的推动了惩防体系建设。四是不断加强纪检监察工作调研。2011 年,确定了 43 个纪检监察重点调研课题,分解到市纪委监委、委局各室、各乡镇(办事处)和市直相关单位,要求他们结合工作实际,紧跟时事热点、民生难点进行调研,同时定期统计、通报调研信息刊发情况,年终给予表彰奖励。调研信息和文章被省、市纪委内刊采用 10 多篇。

【信访举报】 一是完善领导机制。制定下发了《2011 年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思路及打算》,每月定期召开一次信访工作例会,研究部署信访工作,建立和完善了信访举报工作领导责任体系,执行了批阅信访件制度、接访日制度、分管领导包案制度,力争把信访问题在基层解决。二是做好全国“两会”期间信访稳定工作。在全国“两会”期间,召开了专题会议,安排部署信访稳定工作,并扎实做好信访苗头排查化解、信息报送、信访接待处理和值班工作,落实信访维稳责任制,确保了“两会”期间和谐稳定。三是认真做好矛盾排查工

作。完善信访应急预案,做到人员、经费、车辆、通讯保障“四落实”,坚持做到有问题早发现、早处理。四是抓好农村涉财信访举报专项治理工作。组织开展了农村涉财信访举报专项治理工作,成立了领导组,制定了实施方案,建立健全了相关制度,在全市开展了农村涉财信访举报专项治理工作,共查处 4 起农村涉财信访问题。五是加大信访案件查办力度。对上级交办、转办信访件,加大督办力度,保质保量按期办结。对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和“短平快”案件,坚持做到快接、快查、快答复,及时化解上访人反映的问题。对下转信访件,及时指导了解,确保办案质量,确保群众满意率 100%。全年共受理群众信访 36 件次,已解决 31 起。

【改革创新】 一是积极推进行政审批、财政管理、投资体制、干部人事制度四项改革,开展了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年初以来,拒报不合格票据 643 张,累计金额 322 万元。对 19 名领导干部进行了离任和任中审计。二是认真落实了工程招标投标、经营性土地使用权招拍挂、政府采购、产权交易四项制度。加强对政府采购的监管,建立了备案制度,要求自 2011 年初,凡是达到公开招标数额,但因特殊原因不能公开招标的,采购单位必须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依据,并且到市监察局和检察院备案后,方可变更其他采购方式。年初以来,公开招标金额已达 2143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46.8%。挂牌出让土地 16 宗 764.03 亩,成交额 6.5 亿元。三是严格落实政务、村务、厂务、校务四公开的要求。在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部门和单位,全面推行办事公开制度,设立政务公开举报箱和举报电话,加强对公开情况的监督。四是深入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全面安排治理商业贿赂工作,严肃查办商业贿赂案件,2011 年,立案侦查涉及商业贿赂犯罪案件 3 件,涉案金额 30 万元。

【农村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发挥监督委员会作用。组织对村监委成立以来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检查,督促村监委认真履职。村务监督委员会制度推行以来,参与监督村级重大事项 427 件,参与监督村级招投标项目 13 个,审核不合规定票据 736 张,拒付不合理开支 11.8 万元,化解群众矛盾 308 件,

收集群众意见 752 件。二是对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进行了检查。对“三资”委托代理中心的纸质账及电子账的规范运行情况进行了督察，建立了财务票据“联签重审”制度，认真执行经济合同审核制度，规范三资”委托代理工作。三是开展“双述双评”工作。组织对 2010 年各村工作情况进行了“双述双评”，并于 5 月份对“双述双评”情况进行了督察。全市共评议 360 个“三委”班子，评议三委干部 2619 人，收集党员代表、村民代表建议 786 条。四是加强对涉农资金的监督检查。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强农惠农资金监督管理的意见》等文件，要求相关单位对农村水利建设项目资金、扶贫资金等七项资金进行自查，开展了农村低保资金专项检查，取消违规低保户 746 人，退回低保资金 3.52 万元。五是积极开展“进农户、问党风、察民情、解民忧、帮民难”活动。在全市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系统开展了“进农户、问党风、察民情、解民忧、帮民难”和“学规定、保廉洁、尽职责”活动，帮助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2011 年，已收回“活动民情档案登记表”190 余份，收集梳理农民群众的意见建议 34 条。

【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学习教育，提高干部素质。在纪检监察系统组织开展了“队伍建设年”活动，在机关内部开展了“强两基、重民生”主题活动，邀请市委党校高级讲师杨群才为机关干部专题讲课，在委局机关开设周末讲堂，集中学习业务知识和经济、社会、金融等知识。组织开展“爱岗位、强素质、正作风、做表率”演讲比赛，



演讲比赛

不断增强机关凝聚力、战斗力，提高党员干部的素质；纪委办公室加强信息上报和调研工作，信息工作成效突出，全年编写上报信息 236 条。二是强化制度建设，规范干部行为。委局机关完善了内部管理方面的 20 多项工作制度，完善了《长葛市纪检监察干部行为规范》，规范全体纪检监察干部的行为特别是执纪行为，形成了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三是强化基层管理，促进整体工作。对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增强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和责任感。积极推进派驻机构统一管理工作，加强对派驻机构的管理。四是强化作风建设，树立队伍形象。强化学习、责任、创新、团结、廉洁、纪律“六种意识”，要求全体纪检监察干部时时处处维护纪检监察机关的形象，做好党的忠诚卫士，在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形成了“讲学习、比奉献、当先进”争先创优的良好局面。

(韩 平 熊小珂)

长葛市人民代表大会

2011年,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按照《监督法》的要求,在中共长葛市委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团结奋进、开拓创新,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有力推动了长葛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全年先后召开9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和汇报27次,适时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组织开展专题调研、视察6次,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62名。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应有的作用。

【法律监督】 人大常委会以规范文件备案审查、监督计划预算、监督法院案件执行、检察院反渎职、受理群众信访为切入点,开展监督,推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

加强对政府工作的监督,促进依法行政。计划预算和政府工作的基础,也是政府依法行政的重要方面。听取市政府关于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要求充分发挥财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和促进作用,加大对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的投入力度,加大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的支持力度,加大对社会公共事业的投入力度,突出项目建设,加快产业聚集,大力推进三产服务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优化、转型升级,不断扩大现有财源,培育新财源,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提高运行质量。2010、2011年,长葛市经济连续两年发展态势良好,财政收入较快增长,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调整财政预算的报告,依法作出了《关于批准财政预算调整的决议》,所批追加预算全部用于改善民生、维稳、教育等重点支出,为保持长葛市经济社会持续平稳较快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加强对司法机关的监督,保证司法公正。常委

会高度关注公正司法,在支持司法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的同时,对各项工作也开展了深入而有效的监督。在视察的基础上,先后听取审议了市法院关于行政审判工作、刑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市检察院关于反渎职侵权工作、侦查监督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提出审议意见,发送法检两院研究处理、整改落实,支持和促进法检两院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为民司法、公正司法。常委会还对法院社会法庭工作进行了视察,支持市法院结合工作实际和社会实际,提高工作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人大常委会把受理群众信访作为促进公正司法的一项重要工作,通过加强纵横联系,采取联合督办等方式,努力促成问题的解决。全年共受理来信51件,接待来访161件,223人次,均按规定作了处理,维护了社会稳定。

【工作监督】 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关注民生、保障民生、改善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并坚持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始终,促进了一些民生问题得到很好解决。

关注教育卫生工作。常委会对义务教育发展情况进行视察,听取和审议了相关工作报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审议意见。政府对审议意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科学调整教育资源,加大义务教育阶段的经费投入,积极改善办学条件,努力抓好学校的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同时,对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实施情况专题听取了报告,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了专项视察,对“关于实施放心早点工程”、“加强农产品监管,确保菜篮子安全”等建议办理情况进行了专门督办,保证了全市人民群众的饮水、饮食安全。

关注基础公益事业。常委会每年都要对工业经济运行、全民创业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对实施“创业富民、就业惠民”工程情况进行集中视察,

推动市政府采取多种措施,积极破解创业人数不多、规模不大、就业率不高、形势趋紧的难题,为全民创业、全民富裕奠定了基础。2011年,常委会围绕议案和建议办理工作,针对卫生城创建、文明城创建、交通运输、农村道路修建保养、背街小巷路灯安装维护及规范化管理等开展专题调研和视察,推动了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的提升,促进了居民生活、出行环境的极大改善。

【代表工作】 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重要基础,常委会不断改进代表工作,支持代表在地方事务中更好的发挥作用。2011年,常委会认真贯彻代表法,采取有效的措施,不断深化代表工作,积极为代表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创造条件、提供服务。坚持为代表发送《人大建设》、《人大工作简讯》等报刊资料,使代表们互相学习,取长补短,促进代表履职水平的全面提高。开展评选表彰优秀人大代表活动,调动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逐步增加参与常委会组织的视察、调查、执法检查的代表人数,为更多的代表知情参政、审议重大事项提供平台、创造条件。建立并实施常委会重要工作安排征求代表意见制度,及时广泛征求代表对市人大常委会重要工作的意见,突出了常委会工作的民主性,增强了开展工作的针对性。市十二次党代会召开后,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建设中原经济区中的县域经济强市,在代表中开展了“加快领导方式转变,推进中原强市建设”活动,全体市人大代表纷纷结合本职工作,总结工作经验,探索转变方式,讨论发展举措,进而在全市形成代表谈转变、谈建设、谈发展的浓厚氛围,有力推动了中原强市建设。重视议案、建议的办理工作,每年都专题听取和审议市政府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并在办理过程中,积极加强与政府和各承办单位的联系沟通,定期和不定期对承办单位进行督办,确保了办理效率和质量。

【乡镇人大工作】 乡镇人大是最基层的国家权力机关,是人民政权的基础。因此,市人大常委会十分重视对乡镇人大工作的联系和指导。一是继续坚持常委会领导分工联系乡镇人大主席团,认真做好联系、指导和服务工作,帮助乡镇人大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困难或问题。二是坚持乡镇人大主席、

办事处主任和市直代表联络组组长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三是加强与乡镇人大的上下联动,共同做好视察、检查等工作,使这些工作更深入、更全面、更有效。2011年,各乡镇人大主席团紧紧围绕本区域的中心工作和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组织代表活动,不断加强制度建设,人大工作水平有了新的提高。

【自身建设】 常委会始终坚持不断的抓好自身建设,促进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牢固树立学习意识、大局意识和发展意识,努力提高依法履职的水平和能力。坚持定期开展集中学习、专题学习、法制讲座和工作交流,进一步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机关干部的政治理论和业务素养。扎实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争先创优”、“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等主题活动,进一步转变作风、提升效能。进一步加强对代表大会、常委会会议、常委会重要活动以及代表履职先进事迹的宣传报道,营造舆论氛围,树立良好形象。加大机关干部的培养、使用和交流力度,优化机关干部知识结构、年龄结构,进一步增强了干部队伍活力,人大机关始终洋溢着团结向上、民主和谐的良好氛围。

【法律宣传】 市人大常委会十分重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宣传。坚持办好《人大常委会公报》、《人大工作通讯》,及时向“一府两院”通报常委会组织的视察、检查等活动,并通过互联网站和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在各级媒体和互联网站发表稿件136多篇,有效地宣传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长葛市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长葛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2月11日—13日在长葛大酒店举行,中共长葛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有关领导出席会议。市政府全体组成人员,出席政协长葛市八届五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市直各部门负责人,部分离退休老干部,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室副职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长史本林作的《长葛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了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侯秋已受市政府委托作的《关于长葛市2010年国民

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2011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长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的报告》；听取了市财政局局长张春停受市政府委托作的《关于长葛市 201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赵付轩作的《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了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军作的《长葛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柯作的《长葛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上述报告，并作出了相关决议。

【历次常委会】

2011 年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共举行 9 次会议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0 次会议于 1 月 26 日举行。会议听取了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筹备情况的通报；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审议通过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项，并作出决定；审议通过市政府关于对城市总体规划进行局部调整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1 次会议于 3 月 29 日举行。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草案），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2 次会议于 4 月 12 日举行。会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3 次会议于 5 月 25 日举行。会议听取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

报告；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公诉情况的报告，会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4 次会议于 7 月 12 日举行。会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5 次会议于 7 月 27 日举行。会议听取市政府关于 2011 年 1—6 月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 2011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 2010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6 次会议于 9 月 30 日举行。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 2010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市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议案、建议和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于 11 月 23 日举行。听取了市政府关于对城市总体规划进行局部调整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现代农业发展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38 次会议于 12 月 23 日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乡（镇）人大换届选举的决定；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成立长葛市选举委员会的决定；审议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成立长葛市市直各选举工作指导组的决定。

（张颖超）

长葛市人民政府

综 述

2011年,在上级党委政府和市委的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扭住发展不放松、改善民生不惜力”的总体要求,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奋力拼搏、励精图治,市域经济和社会事业保持了平稳较快的发展态势。全年完成生产总值321亿元,增长16.6%;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0.1亿元,增长3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70亿元,增长2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0.2亿元,增长19.1%;金融机构年末存款余额126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03亿元;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6421元;农民人均纯收入9930元。全面完成了各项发展目标任务。

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增长,转型升级步伐加快。2011年,全市预计完成工业总产值1080亿元,增长21.5%;完成工业增加值235亿元,增长20%,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192亿元,同比增长23.5%。目前,全市共有规模以上企业294家,其中大型企业4家,中型企业14家,小型企业276家,河南省百强企业4家,黄河公司、青山金汇、众品公司等三家企业营业收入超百亿元。

项目建设全力推进。对年初确定的55个重点项目,采取项目法人责任制、县级领导分包制、主管部门领导责任制、项目建设例会制等措施,认真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已竣工项目达到19个,累计完成投资86.2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102.1%;其中,工业项目完成投资43.5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102.6%,其它项目完成投资42.7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101.4%,圆满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产业集聚区建设进一步加快。产业集聚区经济总量占工业经济的比重超过60%。市产业集聚区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3亿元,居全省前三位;规模以上营业收入350亿元,居全省第七位;从业人员3.2万人;税收总额完成4.1亿元;新增建成区面积1.2平方公里,继续保持全省十强位次,被省政府表彰为“对外开放工作先进产业集聚区”,并确定为“数字化产业集聚区”试点、“知名品牌示范产业集聚区”试点和“产城互动产业集聚区”。大周产业集聚区预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240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0.2亿元,利税2.2亿元,招商引资32亿元,被确定为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8个专业园区中6个发展规划已通过许昌市评审,在省发改委备案。

产业提升工程深入实施。卫生陶瓷行业荣获全国新锐榜年度产区奖,人造板材加工荣获中国中部纤维板生产基地称号,机械制造业荣获中国中部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称号,黄河公司荣获第二届中国工业大奖。在省政府公布的2011年度百强企业中,黄河公司、青山金汇公司、众品公司、森源公司4家成功入选。黄河公司荣获许昌市“市长质量奖”,远东公司、宇龙公司、鸿舟公司等四家企业荣获长葛市“市长质量奖”,5家企业的7个产品荣获河南省名牌产品。

对外开放力度进一步增强。全年共签约项目149个,总投资281亿元,合同利用市外资金196.7亿元;签约亿元以上项目77个,总投资207亿元;合同利用外资7096万美元、实际利用外资6676万美元,均居许昌市第一位,外贸进出口总额1.7亿美元,其中,直接出口超过1亿美元,增长23%。成功引进了总投资100亿元的中汽零产业基地、总投资20亿元的台湾千兴不锈钢热轧及深加工、总投资20亿元的印刷包装园和福州电器

园等一批投资规模大、带动能力强的项目，我市被省政府表彰为全省对外开放先进市，市产业集聚区被表彰为对外开放先进产业集聚区，众品食品公司被表彰为对外开放先进企业。

“三农”工作扎实推进，现代农业快速发展。粮食和畜牧业生产稳步增长。预计全年粮食总产53.11万吨，比上年增长1%，有望继续获得全省“产粮大县”称号。全年生猪出栏116.1万头，存栏54.3万头，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保持在50%以上，有望继续获得“全国生猪调出大县”称号。

万亩示范方建设加快推进。在稳定粮食种植面积的基础上，大力推进万亩示范方建设，着力提高农业生产能力，新建万亩示范方12个，面积14.2万亩。

农业产业化经营扎实推进。加强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指导扶持，积极培育新的农业经济增长点。许昌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61家，总数居许昌各县（市、区）首位。我市成为全省唯一的“全国农业标准化项目建设示范县”，乐源养殖公司成为农业部规模养殖示范场，单迎牧业公司有望年内在天津股权交易所上市。

农业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新增改善有效灌溉面积4万亩，新增改善旱涝保收田面积3.5万亩，新增节水灌溉面积3.5万亩，兴建高标准水利示范区6万亩，被确定为全省高效节水灌溉重点县市，有望继续夺得“红旗渠精神杯”。

城乡一体协调发展，新型城镇化加速推进。“全域长葛”规划编制全面启动。全面启动了“全域长葛”规划编制工作，长葛组团规划通过许昌市评审，8项专项规划、24项专业规划正在加紧编制。同时，投资2000多万元建设了城市规划展馆，并正式对外开放。

中心城区加快发展。中心城区建成面积达到40平方公里，全年累计投入城乡建设资金6亿多元，先后完成了20多条城区道路改造工程，城区清潞河改造、葛天生态园开发初具形象。老城区提升改造方面，清潞河景观建设工程一期工程完工，初步形成了景观效果；先后完成了人民路、八一路等老城区20多条道路改造工程，23个城中村已立项12个，开工10个，累计建设安置房109栋，总面积96.7万平方米，累计完成拆迁60万平方米。

新城区建设方面，葛天大道东延、金英大道等14条道路工程已经完成，水、电、气、热等实现同步配套，香港国际大酒店主体已完工，投资近10亿元建设的15栋办公及写字楼近期将投入使用，城市规划展览馆、会议中心、财税大楼、电力大楼、检察院大楼等已投入使用。

特色镇、新型社区建设强力推进。大周、后河、董村等中心镇区改造全面铺开，其中大周镇高标准改造了镇区近10条道路30公里，形成了城市道路环线和四通八达的路网格局，赵庄、小谢庄和长安等社区正在加紧建设。新型农村社区规划已全部完成，首批12个试点村已开工建设11个，其中董村镇竹园董社区一期工程已竣工、二期正在建设，后河镇紫金春天社区、大周镇小谢庄社区、石固镇北寨社区等主体工程已完工。同时，研究确定了“三化”协调示范区，“一环三线”区域内新型农村社区试点建设前期工作已全面启动。

城乡路网体系进一步健全。投资2亿多元，开工建设了徐庶大道北延新郑新港路、4号路复线工程、1号路升级改造工程、铁佛寺大道（移民路）建设等重点项目，继实现市区与大周一体化的基础上，又实现了市区与后河、与董村镇的一体化。同时，全力实施“通村工程”，新建农村公路60公里，行政村与交通主干线基本实现连通。

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现代旅游业快速发展。全市旅游产业在建和拟建项目达到10个，协议引进资金131亿元，已完成投资12亿元。五一、十一期间，成功启动了“长葛人看长葛”、“百家旅行社看长葛”活动；10月9日在郑州成功举行了钟繇文化广场、钟繇书院、钟繇文化研究馆三个项目的签约仪式；11月8日在广州又成功举行了总投资45亿元的“双泊河湿地和绿岛银滩项目及老城复老项目”签约仪式，长葛旅游产业进入了大发展、大繁荣的历史新阶段。

现代商贸物流业蓬勃发展。通过积极招商引资，一批省内外知名商贸企业先后进驻长葛，进行商贸物流开发。其中，由保盛公司开发建设的保盛家居生活广场已成功开业，成为豫南最大的一站式家居生活主题综合体；由任峰公司投资1.6亿元的一峰时代广场建设正在加紧施工；许昌景鸿公司投资26亿元的长葛钢材市场提升改造项目、河南明

凯投资公司投资建设的长葛机械汽配大市场项目、浙江国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投资 20 亿元的中原物流商贸城项目均在有序进行。

积极改善民生民本，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全市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6913 人，新增城镇就业 13104 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3161 人，累计发放全民创业小额担保贷款 9500 万元，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城镇居民基本医疗参保人数达到 81108 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 98% 以上；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210 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72 元；农村五保户集中供养率保持 70% 以上，居全省第一；城乡社会养老保险实现全覆盖。两个移民村搬迁安置任务圆满完成。

社会事业长足发展。教育方面，启动了教育三年提升计划和一高新校区建设工程，第一批乡镇公立幼儿园全部完工、第二批全部开工建设，荣获“全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市”、“全省学前教育推进工程试点市”。科技方面，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专利申请量突破 1200 件，连续 6 年居全省县（市）第一位，专利授权量和转化率居全省第一位。卫生方面，总投资 1.28 亿元的市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建成并投入使用，新建标准化村卫生室 126 个，全市 363 个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任务全部完成。文化体育方面，设立了每年 200 万元的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成功申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4 个，全市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达到 100%，农村有线电视用户突破 40%，电影《钟繇》成功上映；大型现代戏《兵妈妈》获许昌市第五届戏剧大赛一等奖；石固镇被评为全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后河镇、董村镇、王庄社区、刘麻申社区被评为全省先进文化乡镇（社区）。完成了大周镇、后河镇等 6 个乡镇文体中心项目建设，石固镇等 6 个乡镇文体中心项目建设正在有序进行。圆满完成人口计划，蝉联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市六连冠。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成功。其他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均取得了长足进步。

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加强。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共认真办理许昌市人大代表建议 3 件，本市人大代表建议 38 件，市政协提案 82 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结率 100%，满意率达 90% 以上，创历年来最高水平。“五五”

普法圆满完成，依法治市深入推进。深入开展思想道德建设和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文明乡镇创建经验在全省推广，公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升。

发展环境不断优化。深入开展“民主评议政风行风”、“两转两提”活动，机关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审批项目精简率达 24%，审批时限压缩 10% 以上。切实加强电子政务建设，积极推进政务公开。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严格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年度节能减排目标圆满完成。纠风治乱力度不断加大，“一费制”管理模式得到企业普遍认可，发展环境持续优化。

政府办公室

【综合协调】 紧紧围绕市政府的中心工作，不断强化服务意识，加大协调力度，积极出谋献策，共通知各类会议 600 余次，做到了及时准确，确保了会议的效果，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健康开展。共处理上级来文 500 多件，本地文件 800 多件，电子传真 700 多件，确保了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积极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共接待上访案件近 200 起，做到热情接待，妥善处理，有效地维护了政府领导正常的办公秩序。

【公文处理】 以加强政府公文的规范化处理为突破口。一是不断提高写作水平和文字处理水平，确保了公文质量。二是严格公文流转和审批程序，从拟稿单位到最后领导签发，层层落实责任，认真把关审核。三是对政府出台的文件，全部由法制办审核，政府公文处理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不断提高。2011 年，市政府办公室共组织起草、审核各类文件 400 余件，起草领导讲话稿 150 多篇，为领导科学决策和各项工作顺利落实提供了优质高效的公文服务。

【政务信息】 一是狠抓信息服务。全年共编发上报《政务信息》958 期，被省级采用 302 条，被许

昌市采用 680 条；部分信息还受到了省领导直接批示，被刊发为省级《政府工作快报》专期。同时，围绕全市经济社会焦点问题，有针对性地组织信息采编，开展调研，全年共编发《政务信息周刊》51 期、《政务信息周刊（信息与调研专期）》8 期，为上级和本级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第一手资料。信息工作受到了省、许昌市的充分肯定，被省、市两级评为“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二是力推电子政务建设。公开政府信息 2950 余条，自采自编信息 230 条，采纳采编基层动态 710 多篇；依法办理申请公开事项 3 起。为加强电子政务网络推广，组织各单位电子政务负责同志进行了第三次电子政务应用培训。三是强化为民服务。“市长信箱”栏目共收到广大市民咨询、建议、投诉和表扬等各类信件 792 条，其中含许昌市长信箱批转信件 110 条。其中咨询 381 条，建议 183 条，投诉 166 条，表扬 62 条，已答复 743 条，未答复 49 条，答复率达到 94%，受到了网民的广泛好评。

【政务督查】 市政府督查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探索新时期政务督查工作的规律，不断强化督查手段，拓宽督查领域，提高督查效率，抓住领导关注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较好地发挥了参谋、助手作用，全年办理各级领导批示 130 余件，编发《政府工作通报》78 期。开展督查调研活动 100 多起，下发督查通知 52 期，办理许昌市人大代表建议 3 件，本市人大代表建议 38 件，市政协提案 82 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结率 100%，满意率达 90% 以上，创历年来最高水平。

【政府法制】 认真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政府工作法制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一是全年共向上级法制办上报法制信息 900 余条，其中被许昌及省法制办采用 40 余条，为从政府行政执法服务层面推介长葛、宣传长葛、提升长葛美誉度作出积极贡献。二是全年为政府对外签订的各项招商引资合同协议提供法律服务，严格把关合同 40 余份，使政府在服务经济发展中依法合法。三是全年对政府名义下发上报的各类红头文件进行审核把关 260 余份，同时对失效文件、违背当前政策环境的问题文件及时进行清理，有效杜绝了文件中存在的法律漏

洞、打政策擦边球，为政府依法行政提供了政策保障。

【后勤保障】 坚持把组织参与全市的重大活动作为锻炼干部、提高服务水平、展示办公室形象的有效载体，成功组织上级领导视察、上级部门检查、兄弟县市考察等重大接待活动 150 多次，每次接待活动都详细制定预案，考虑好迎送、线路、食宿、停车等各个细节，扎实搞好后勤服务保障，没有出现任何工作上的纰漏，特别是在重点项目观摩、国家农发行中央巡视组调研、全省重信治理工作交流会等 10 多次重大政务活动中，均以周密细致的安排，保证了活动的圆满成功，得到了市领导的肯定和表扬。积极参与了全市的各类活动，在省级文明城市创建、节能减排宣传、慈善救助捐赠等活动中，办公室每位同志都踊跃参与，展示了办公室良好的对外形象。共青团、工会、老干部等工作都得到了健康发展，取得了新的成绩。

（倪利平）

政府办公室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个人

许昌市督查工作先进个人

胡志业

许昌市老干部工作先进个人

张桂兰

许昌市无线电管理工作先进工作者

赵国献

地方史志

2011 年，长葛市地方史志办公室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和河南省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本着存史资政、服务社会这一目的，认真开展史志工作，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取得显著成绩。

【年鉴与大事月报编纂】 《长葛年鉴》和《长葛大事月报》都是资料性工具书。为增强资料性、

指导性和可读性，编辑中详尽地记录重要事件、重大活动，而对一般性活动、一般事件一略而过。《长葛年鉴》、《长葛大事月报》增加随文图片，图文并茂，保存更多、更准确的资料信息。同时，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拓展工作领域，借鉴外地经验和做法，编辑出版《领导活动大事记》，重点记述市委书记王文杰、市长史本林工作中的重大活动。

【清康熙三十年《长葛县志》译注】 清康熙三十年《长葛县志》是长葛存世最完整的一本旧志，原版存于北京图书馆等地，仅有一本影印本。2010年上半年开始对清康熙30年《长葛县志》的标、注、译工作，对原版本进行修复。至年底已完成译注三分之一，原版本修复近一半。

【史料征集整理】 一是收集整理有关葛天氏的历史资料，为长葛葛天氏文化研究提供历史依据。二是收集整理有关钟繇的历史文献，为《钟繇》数字电影剧本和钟繇文化广场、钟繇陵园建设设计提供大量资料。三是结合乡镇志、村志指导，先后对石固镇历史文化、坡胡镇水磨河村、石桥刘村历史文化，和尚桥镇太平村历史文化进行收集、整理和研究。四是对退休老干部王铁柱长葛历史文化研究的资料进行整理。五是与洛阳、新郑等地史志部门对白居易在长葛的历史资料进行考证等。

【专业志、村志编辑】 指导和参与编辑《长葛市军事志》、《长葛市人民医院志》、《长葛市水利志》、《长葛市公安志》、《长葛供销社志》、《石桥刘村志》、《英刘村志》、《水磨河村志》、《太平村志》等志书，《长葛市军事志》、《水磨河村志》、《太平村志》、《石桥刘村志》已正式出版，其他各志正在编辑中。

【队伍建设】 一是狠抓思想教育，努力提高干部素质。二是狠抓制度建设，严格规范行为。三是转变工作作风，提升执行力。四是强化业务培训与交流。利用周一例会进行专题业务讲座，针对专题进行业务研究。选派业务骨干参加省地方志办公室举办的各种业务培训班。加强与省、市和周边县市史志部门的业务交流与专题讨论研究等。

(梅伟霞)

地方史志办公室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单位

河南省史志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史志工作先进单位

行政审批服务

2011年，市行政服务中心31个单位窗口共受理各类项目、办理各类证照151587件，其中，即办件105037件，办结率达到100%，承诺件46550件，按期办结率达到100%；共监管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票据6399本，核销5937本；咨询近3万余件。

【新址搬迁】 一是认真做好新大厅工程进度和质量监督，派驻人员每天及时到位，发现问题，积极协调整改，确保了装修工作的顺利进行。二是严格按照长政〔2010〕90号文件《关于进一步明确进驻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窗口单位和审批项目的通知》的要求，重新确认入驻“新中心”的单位和服事项，调整窗口单位在新中心的布局和进驻人员数量，确保这次搬迁必须按要求不打折扣地进驻。坚决杜绝“应进不进”、“明进暗不进、人进权不进”，或者实质性审批权不放，使窗口成为“摆设”。

【转变服务方式】 根据“中心”的工作特点，严格实施各项制度，形成“领导围绕窗口转、窗口围绕群众转”的工作机制。始终坚持对“中心”服务窗口实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和“服务承诺制”，并对服务对象进行跟踪服务，无论哪个窗口首先受理，都要负责引导到位；对不熟悉情况的服务对象，进行全程跟踪服务，确保服务事项进“一个门办好、按规定交费办成、在承诺期内办结”。在服务过程中，推行“六制”办理。一是实行即时办理制，对程序简便的一般性事项，由窗口工作人员即收即办，现场办结。二是实行承诺办理制，把相关法规中规定的下限办结时间作为

承诺办结的时限,对需经审核或现场勘察的事项,由窗口工作人员负责联系,在承诺时限内一次受理,二次办结。三是实行联合办理制,对大、中型项目或需由2个以上主管部门审批的事项,实行“首办责任制”,采取“一门受理、抄告相关、同步审批、限时办结”的方式,改串联式审批为并联同步审批。四是实行前置备案制,依法将不影响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前置审批条件改为备案审批。五是实行一次性告知制,窗口办事人员要一次性地告知行政审批申请人申请事项的办理程序和所需全部申报材料,不得遗漏。六是实行明确答复制,对国家明令禁止、不符合有关政策的事项,采取书面形式明确答复审批结果及相关理由。确保“中心”工作正常、高效运转,最大限度地提高服务窗口的办事效率。中心推行服务新举措,全力服务长葛重大项目,助推重大项目顺利实施。开通了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直通车服务”对一些工期紧、任务重的重大项目,勇于突破常规,做到特事特办、急事快办、难事巧办、杂事合办,最大限度地保证重大项目高效推进。并推行预约服务、延时服务、上门服务。

【行政审批改革后续监管】 一是“两集中、两到位”改革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为了巩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成果,中心对294项已进入中心的行政审批事项,重新编制了审批流程,逐一进行优化设计,制定最优、最快的流程并及时向社会公告。确定了窗口首席代表,并对首席代表颁发书面授权委托书,扩大窗口的“即办权”,赋予了“协调权”,落实了“终审权”。二是规范收费,做到缴费阳光透明。进驻中心各部门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都统一纳入中心,实行票款分离,在中心缴费窗口缴纳。由于职能归并力度加大,行政职能明显转变,行政效率明显提高,审批流程得到优化,审批程序明显简化,中心职能充分发挥,队伍素质明显提高,群众满意度提高,投资环境明显改善。不少客商反映,到中心办事能真正感觉到政府在提供服务,很多时候,政府效率比企业效率还高。

【完善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制】 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有了新突破。根据省、市工作要求,中心起草下发了长办〔2011〕48号文件《关于印发进一步

规范和加强全市农村基层便民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三统一”,即:乡镇基层站所统一到便民服务中心办公;基层站所办理事项统一到便民服务中心办理;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办理事项办理时限、收费标准及问责办法统一制定。2011年,全市16个乡镇均更名为乡镇办便民服务中心。按照“便民利民”的要求,强化乡(镇)便民服务中心业务指导,认真落实“一二三四五六”工作要求,即:“一规范”,规范便民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言行;“二上墙”,人员分工和办事流程上墙、服务制度上墙;“三办理”,一般事项直接办理、特殊事项承诺办理、重大事项联合办理;“四登记”,预约电话登记、上门服务登记、办结签收登记、代办结果登记;“五公开”,服务内容公开、办事程序公开、申报材料公开、承诺时限公开、收费标准公开;“六告知”,一次性告知服务项目、受理单位、受理程序、所需材料、收费标准和投诉电话。实现“窗口受理、分流主办、跟踪督办、办结反馈”,做到符合条件立即办、材料不齐指导办、多头处理并联办、上级审批代理办、跟踪服务主动办。

【强化监督管理】 中心把管理工作岗位前移,在服务大厅设立咨询台,实行管理人员领导班子带班值周制度。管理人员从后台一办公室走到前台一服务大厅轮流值周,认真履行职责,主动当好服务对象的接待员;认真当好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员;努力当好服务大厅纪律作风的督查员。通过实行管理人员值周制度,使行政服务更加便民利民,进一步拉近了干部和群众的距离。通过充分发挥领导班子带班值周的示范表率作用,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明显增强,服务质量明显提高,“中心”全体工作人员思想共识、行动共向、工作互动,形成了服务窗口主动服务的良好氛围。

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和“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组织各服务窗口及全体窗口工作人员认真查找自身思想观念与科学发展观要求差距,重点查找和解决不适应、不符合科学发展观特别是群众反映强烈的主要问题,进一步改进服务态度,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并要求窗口工作人员熟练掌握窗口业务、服务流程,规范自身行为,对窗口常办项目的《告知单》内容要“一口

说清”，对项目审批的操作流程要“一线精通”，对《办事制度和管理办法》及行政审批业务通用软件系统要熟练掌握。通过活动的开展，全体工作人员的创新意识、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和效能意识明显增强，服务水平及办事效率明显提高，得到社会各界人士的广泛好评。

【创新服务】 积极创新公开透明的办事机制、便捷高效的运行机制、便民利民的服务机制，进一步巩固提高行政审批“两集中，两到位”改革成果，建立“审管分离，权责挂钩，批管并重”和“审批一条龙，服务一站式”的行政审批工作新机制，达到行政提速的目的，实现群众、企业和客商在行政服务中心办事的全天候、高效率、零障碍。



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

打造便民利商服务平台。一是要进一步规范乡镇办便民服务工作，督促行政村便民服务站规范运行，突出抓好基层站所服务事项的进驻，建立长效服务机制，维护农村和谐稳定，促进农村改革发展。二是要强化服务理念，创新服务方式，创优发展环境，深入企业，现场服务，切实维护客商权益，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提前对接，超前介入。在新大厅设立重点客商贵宾接待室和联审联办室，为客商提供周到、细致、全方位的办证服务。要继续推行预约服务、延时服务、跟踪服务和上门服务等多项服务内容，为一些孤寡老人、老弱病残等行动不便的群众提供上门服务。推行多项便民、人性化服务举措，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三要积极做好搬迁的各项筹备工作，力争建成使用，努力构建一个集“行政审批、资源配置、效能监察、社会服务”四位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更好为群众和客商服务。

打造电子政务和电子监察服务平台。紧紧围绕“数字中心”建设目标，一是全力用好审批办件系统。搬迁新大厅后，中心各窗口全部使用审批办件系统，做到审批工作规范化，审批项目的流程真实有效，审批系统公开的项目内容齐全、真实准确，推动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为客商群众提供快捷的审批服务。二是用好电子监察系统和服务评价系统。实现用同一个屏幕对服务大厅和服务窗口的、动态、全程视频监控、实时电子评价。三是按照“外网受理—专网办理—外网反馈”的模式，进一步完善“两横两纵”网上审批和电子监控系统平台，不断提高行政效能。

打造咨询投诉平台。继续抓好咨询台建设，全力做好咨询投诉工作。建立“服务对象、行政服务中心、效能中心、社会舆论”四位一体的监督管理体制，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工作意见，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王艳霞)

行政服务中心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先进单位

许昌市文明单位标兵

先进个人

许昌市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先进个人

杨文军

民族宗教

【贯彻民族宗教政策】 认真学习贯彻各级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精神，采取集中学习、举办培训班、以会代训、党校开课、发放学习宣传小册子等形式大张旗鼓地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教育。全年举办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和宗教活动场所财会人员培训班3期，培训人员260余人次。积极做好信息宣传和理论调研工作，上报信息20多条，撰写理论调研文章和经验材料5篇。

【宣传教育】 4月份，和宣传部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确定

15 条宣传 12 号，在长葛电视台黄金时段播出。在电台、电视台开辟专栏，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及全市民族聚居地区的发展成就、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先进事迹。印发《民族政策学习宣传材料》700 余份，分发至各乡（镇）、办事处、市直有关单位及各个民族村。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在全市宗教界开展了以“同心同行”为主题的爱国主义教育活动，进一步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10 月份，在许昌市第六次民族团结进步大会上，长葛市分别有 6 个模范集体和 7 个模范个人受到表彰。

坚持开展爱心送水活动。6 月 7 日、8 日是一年一度的高考时间，长葛市区穆斯林群众自发组织开展“畅饮爱心水、感恩祖国情”活动，市区穆斯林群众在市一高门口设立爱心送考休息站。在两天时间内，共送出了 200 余箱矿泉水，为陪同家长和学生送上爱心和祝愿，并在爱心送考休息站内备有免费清凉油等一些常备降温防暑用品及 2B 铅笔，尽力为高考服务，展示出了长葛市穆斯林群众良好的精神风貌。

【民族宗教帮扶】 根据各民族村实际，确定帮扶项目，量化工作任务，建立帮扶工作台账，确定 13 个局委承担帮扶工作任务。4 月中旬，组织召开全市民族团结进步帮扶工作会议。2011 年，林业发展中心承担的小辛庄村街道、河道绿化任务完成；科技局承担的小辛庄村科技示范村创建材料上报；环保局承担的小辛庄村争创全国生态文明村工作材料上报；教体局承担的小辛庄村回民中学整修改造工程立项上报；统战部承担的小辛庄村道路整修工程已协调资金 14 万元；民族宗教局承担的石固镇岗河村清真寺危房改建工程协调资金 4 万元，当年完工；民族宗教局承担的石固镇南西街村道路建设项目上报省民委；电力公司承担的石固镇岗河村路灯安装工程地进入设计及项目；广播影视局承担的南席镇教门庄村村室配套建设协调到位资金 2 万元到位。

省民委下拨给南席镇教门庄村 24 万道路建设资金，联合市财政局对南席镇教门庄村 1050 米长水泥路进行了招投标，工程 4 月底前全部完工。5—8 月份在全市开展了民族村基本情况调查，建立了长葛市 2011—2013 年民族村项目库，把全市

7 个民族村的 20 个基础设施项目纳入项目库，计划在 2—3 年内通过向上级争取发展资金和开展民族宗教帮扶工作逐步予以解决。

依托白寨村举办民族企业制革技术培训班和依托小辛庄村举办民族企业陶瓷技术培训班各 1 期，对全市制革业及陶瓷行业的 400 多人（次）进行了专业培训。通过学习培训，有力促进了民族企业实行科学管理，提高管理队伍素质，强化执行力度，实现质量事前控制，以及开展技术创新、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以此推动民族企业的创新发展；积极为民族企业在土地、环保、资金周转等方面提供服务，协调有关部门为企业贷款 4000 多万元，有力助推了民族经济发展。



上级领导到后河镇检查民族宗教工作

【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联谊活动】 坚持每季度开展一次民族宗教界人士联谊活动，组织民族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寺管会主任、阿訇及宗教界代表人士学习有关政策法规，通报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听取大家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着力解决实际问题。组织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进行了免费健康体检，建立了个人健康档案。利用开斋节、圣诞节、春节等重大节日，四大家领导对民族宗教界人士进行看望慰问；市政府为 20 名宗教教职人员发放生活补贴，每人年补贴 2400 元，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的关心和爱护。

【清真食品检查】 1 月份、6 月份、10 月份组织人员开展了三次清真食品大检查。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宣传，对全市所有清真肉食门店、饭店、夜市摊点等进行检查，主要查看牌证规范情况、少数民族人员情况、

卫生状况和调查了解食品进货渠道等，定期邀请食品安全部门对全市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门店、商户进行食品安全培训，通过加强日常检查和规范管理，确保了少数民族群众吃上既符合饮食卫生，又符合清真饮食习惯的“放心食品”。

【宗教“三个专项”】 按照许昌市要求和部署，认真开展宗教方面“三个专项”工作。一是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工作。2011年共认定备案教职人员118人，其中，佛教2人、道教11人、伊斯兰教5人、基督教100人，并全部建立宗教教职人员档案和信息数据库。二是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工作。宗教教职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共113人。其中，道教11人、伊斯兰教2人、基督教100人。宗教教职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共112人，其中道教11人、伊斯兰教11人、基督教99人。纳入城乡低保和农村五保供养的共4人，基督教4人。三是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管工作。长葛市共有宗教活动场所65个，按照许昌市要求，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管工作已选定5个宗教活动场所作为示范点。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全市宗教界按照省宗教局开展创建活动的要求，扎实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2011年，全市宗教界共投入资金200多万元改善了场所基础设施和办公条件。白寨清真寺、铁佛寺等4个点被列为长葛市“一日游”景点。

【依法治理基督教私设点】 通过排查共发现私设聚会点11个，对2个规模相对较大的私设点进行规范完善，对其他9个私设点，已经依法取缔或合并到就近的场所。

【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排查】 针对民族宗教领域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坚持每月对全市民族宗教领域不安定因素进行排查，对不安定因素和矛盾，切实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并建立了民族宗教动态月报告制度。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应急预案，建立了突发事件处置领导组，健全了信息网络，及时把事件消除在萌芽状态。2011年，共妥善处理了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案）事件15

起，确保了民族宗教领域大局稳定。

（黄娜）

人民防空

【人防工程建设】 按照“以建为主、以收促建”的工作原则，严格执法，强力推进人防工程建设。一是完成《长葛市人防工程建设规划》（草案）的编制任务，人防工程建设实现了有法可依。二是人防工程建设步伐加快。2011年立项审批结建人防工程14处，建筑面积达60368.41平方米。其中，在建工程5处，建筑面积20416.22平方米；通过竣工验收或主体验收的结建工程2处，建筑面积9900平方米，占许昌市下达目标任务的198%。三是狠抓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认真执行《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和《人民防空工程战术技术要求》，严格落实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质量监督、防护设备准入和竣工验收备案制度，开工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查、监理、资质认证审查和工程质量报监率均达到100%，所有人防工程均编制了平战转换方案，落实了平战转换器材，人防工程建设步入了依法管理的轨道。



上级领导视察人防工程

【人防宣传教育】 人防知识教育纳入正常轨道，人防宣传有声有色。一是利用长葛人防网站宣传人防建设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报道人防工作动态，普及防护知识。长葛市人防网站已成为社会各界了解人防政策，展示人防形象，开展网上审批的

平台。二是认真做好人防知识的宣传普及工作。长葛市第二中学被省人防办命名为省级人防教育教学示范学校,市区四所初级中学全部开设了人防教育课程,2600名初中生接受了人防知识教育。在八一新村、黄河小区两个社区、黄河人防设备有限公司开展了人防知识宣传工作,设置了人防法律、法规、人防知识固定宣传版面10块,分发宣传资料3000余份,取得了良好宣传效果。三是进一步加强对外宣传报道工作。宣传报道任务分解到各科室、各岗位并制定奖励政策,调动了干部职工的写作积极性。在《河南人防》发表稿件2篇,长葛政府网采用稿件4篇,许昌人防网采用3篇,长葛电视台播发人防动态5篇。

【组织指挥】 组织指挥工作得到加强,应急反应能力不断提高。一是调整完善市人防指挥机构。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对市人民防空指挥部组成人员进行了点检和培训,让各级指挥员熟悉和掌握战时防空,平时防灾的组织指挥程序和工作职责。二是购置安装电声警报器,提高市区警报覆盖率。2011年购置安装固定电声警报器1台,购置便携式手摇警报器2台。全市购置安装的固定电声警报器已达10台,城市防空警报音响覆盖率已达85%以上。认真落实警报器维护管理制度和战备值班制度,保证了鸣响率达到100%,圆满完成了全省统一组织的警报试鸣任务。三是认真开展人防专业队伍组训工作。按照城市人口3‰的比例组建了七支人防专业队,专业队员达到375人,并依据国家人防办下发的训练大纲,采取岗位练兵与专业训练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人防专业队伍训练工作。专业队伍参训率达92%以上。五是人口疏散地域和疏散基地建设稳步推进。按照城市防空袭预案和街道办事处防空袭预案的要求,与发改、住建、交通、公路、林业等部门协调,启动了疏散基地和疏散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疏散干道更加畅通,疏散基地的战备设施不断完善,初步具备了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依法行政】 人防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升。首先,建立了齐抓共管的联合审批机制,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2009年至2011年,市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关于规范人防工程建设管

理的配套文件,明确了人防审批在民用建筑审批中的前置审批地位和相关部门的审批把关职责,建立健全了联合把关的工作机制。其次,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提高了行政效率。在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恪守职业道德,严格依法办事,力求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其三,加大执法力度,严肃查处违法案件,切实解决未批先建、多批少建、批而不建的问题。2011年,全市查处违反人防法的案件2起,追缴人防易地建设费400多万元。其四,依法足额征缴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切实加强财务管理,杜绝违规减免和平调、侵占、挪用人防易地建设费等违规现象的发生,保证了人防建设的资金需要。止2011年12月底,共征缴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1570万元,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的征缴率达到100%。

(李宏伟)

安全监管

2011年安全生产工作以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及会议精神为主线,以“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活动和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安全河南”创建为载体,以推进落实部门监管责任、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重点,进一步抓源头、强基础、重防范,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安全生产状况持续好转,各类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全市共发生各类事故49起,死亡10人,占控制指标(30人)的33.3%,直接经济损失8091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86起,下降64.4%;死亡人数持平;直接经济损失减少25409万元,下降24.1%。全年无发生重特大事故。

【责任落实】 制定了《长葛市2011年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和行政执法计划》、《长葛市安全河南创建纲要(2010—2020)年实施意见》及《长葛市安全河南创建2011年行动计划》等相关加强安全

生产工作的意见,明确规定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监管、行业管理、企业负责、社会监管”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坚持安全生产与社会发展、社会稳定等各项工作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同步考核,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市政府进一步明确各单位、各部门的安全生产各自职责和责任人,乡镇、办事处,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和市政府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责任和目标得到分解和落实,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覆盖全市”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2011年,先后在“元旦”、“春节”、全国“两会”、“五一”、“十一”、“中秋节”“元旦”等重大节日期间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确保了重大节日期间安全稳定。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一是组织开展“安全河南”创建工作。按照省、市“安全河南”创建总体部署,市政府明确了一个乡镇、一个村庄、一个社区、一个学校、一个建筑工地、两个企业、一个标准化机构等八个创建示范点,采取多种措施、多种方式,开展“安全河南”创建工作。二是组织全市烟花爆竹零售网点安全大检查工作,发放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500多个,规范了烟花爆竹零售网点经营行为。三是对档发行业、陶瓷行业、制板行业进行职业危害检查。止2011年10家档发厂、9家陶瓷厂和1家化工厂已进行职业危害检测。四是组织开展打击取缔非法加油站点治理工作。拆除加油机18家,自行停业32家,没收油品及设施7家,正在办理相关手续的1家。五是聘请省专家组,对全市高危化工企业及部分加油站进行现场检查,提出整改意见,并进行复查;处理了30多家违规违法企业;对5家危险化学品企业、17家加油站点换发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3家加油站、2家充气站办理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六是组织开展特种设备专项整治。检查气瓶充装单位10家,特种设备使用企业16家,电梯使用单位36家,电梯236台,电梯安装单位9家,维保单位12家,下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123份。七是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专项活动。检查各类场所1715家次,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2121处,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859份,下发临时查封决定书6份,责令“三停”单位5

家,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32份,处罚单位11家,处罚个人5人,行政拘留16人。八是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共检查企业980多家,发现隐患1527处,现场整改1421处,限期整改106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10家,并根据《河南省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责任追究规定》的有关规定在政府网站上予以公告。

【应急救援】 2011年对全市各乡镇、办事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要求生产经营单位依法制定和完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项应急措施,加强应急救援演练。按照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的监督管理,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全年共制定应急预案117份。其中乡镇、办事处修订应急预案16份,安委会成员单位修订应急预案16份,经专家评审备案入册75份,其他企业10份。开展应急演练81家企业125次,参加人员10000人次。

【安全评价 源头管理】 一是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深入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安委〔2011〕4号)文件精神,在安全生产分级管理的基础上,对全市冶金、有色、机械、商贸、电力等工贸行业进一步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逐步实现企业安全管理标准化、作业现场标准化和操作过程标准化。现已有4家企业与评价机构签订协议。到2013年底所有规模以上工贸企业达到三级以上安全标准。二是推进安全生产分级管理及新建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备案工作,实现本质安全。按照国家、省、市要求,组织开展企业安全生产分级管理评定,取得阶段性进展,止2011年,共评定验收75家企业(A级标准24家,B级标准50家,C级标准1家);组织开展安全设施“三同时”工作,青山金汇、青浦合金、金阳铝业和森源集团4家单位已备案;普瑞蜂业、许昌裕同印刷厂、金锐达有限公司、黄河集团、众品公司和金阳铝业等14家单位正在进行安全生产现状评价和预评价,其他新建项目已下发整改书,要求限期整改。

【安全教育】 一是在“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

中,围绕以“安全责任、重在落实”为主题,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和“全民安全教育日”等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悬挂宣传标语345条,宣传版面100余块,宣传挂图400余张,电视台制作了一期“社会关注”栏目安全生产专题片,开展安全应急救援演练20次。二是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开展多层次的安全生产教育活动。在学校教育中增加安全生产基本知识的内容,电视台开设“安全栏目”,利用手机短信平台传播安全知识信息。凡是具有警示教育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在媒体予以曝光,对全社会进行警示教育。三是完善安全生产培训体系。市安委会与河南省理工大学联合举办安全生产研修班,培训乡镇、办事处安监站站长、企业安全员120人,现已报考注册安全工程师7人。2011年共举办安全生产培训班20期,共培训各类人员2453人,其中企业负责人、安管员129人;危化负责人、安全员89人;电工作业员136人;焊工作业人员115人;登高作业人员34人;从业人员1950人。

【队伍建设】 一是抓班子,搞好团结,进一步增强了凝聚力。二是抓骨干,当好助手,充分发挥中层负责人的模范带头作用,进一步增强了辐射力。三是抓队伍,提高单兵素质,进一步增强了群体功能。以建设“学习型、务实型、创新型”安监队伍为目标,大力实施“素质升位”工程,提高安监干部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及驾驭市场、管理市场、服务市场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全系统党员队伍和党组织的创造力和凝聚力、战斗力。

(赵书理)

市场发展服务

【“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

根据市委的统一安排,于3月7日在全系统基层党支部和党员中开展了“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动员大会,进行广泛动员和部署。并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了具有特色、主题

鲜明、载体丰富的活动实施方案,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解决当前突出问题为关键,着力夯实基层基础,维护和谐稳定,积极推进广大党员干部更新观念,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在广大党员中,全面推行党员目标责任承诺制,开展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岗等活动,通过活动开展,要求广大党员干部真正俯下身来。深入基层,开展各类行之有效的服务活动,真正让广大商户从中得到实惠。

坚持每周三下午学习日制度,并采取集中学习、支部讨论、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按照规定重点学习了《用领导方式转变加快发展方式转变》、《河南日报》何平九论等一系列指定的理论文章,并结合学习,开展解放思想主题讨论活动,通过学习,中心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和工作作风有了明显转变,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有了明显的提高,增强广大党员干部职工的发展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为避免学习图形式、走过场,活动领导小组先后对各支部的学习情况进行督察了6次,抽查学习笔记3次,发现问题及时通报,保证了活动的顺利开展。

【廉政教育】 一是精心规划,部署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年初,在召开中心工作会议的同时,认真调研、精心筹划,随同下发了《二〇一一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意见》。与中心目标管理工作同安排,同部署。二是签订责任状,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严格落实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主要工作、目标要求、承担责任,将中心党风廉政建设的年度工作与各单位的目标任务相结合,将党风廉政建设的总体目标与每个党员干部的具体责任相结合。三是抓好落实。中心纪委组织办公室、督查科有关人员在每季度初督查全年目标管理任务完成情况的同时,对各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查阅学习笔记、支部活动开展情况,把抽查结果公布在《督查通报》上。

【职能发挥】 结合长葛城市总体布局、区域优势和产业优势,制定出市场建设的总体规划,得到市规委会的肯定,纳入全市总体规划,2011年,按照市场总规陆续开建了钢材市场、九鼎美达物流园、宝盛广场、九峰超市等“大中型”综合或专

业市场。汽配市场、陶瓷市场进入筹备阶段。

加强创建工作，成立以中心主任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创建工作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指导。在2010年“双评”活动的基础上，对“文明市场、文明商户”的店面卫生、物品摆放、文明用语等方面进行回访，引导广大商户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同时结合全市创建和平安市场的建设，在所属市场内开展了一系列的检查评比活动，长社商业步行街在全市市场类检查中一直处于领先地位。

加快直属“副食品城”的开发改造步伐。市场中心除了人多财路少的问题外，关键在于没有后续发展的思路和出路，副食品城的开发改造是可以解决职工的切身利益问题，2011年初开始着手副食品城的开发改造，2011年底副食品城的零散商户已全部搬迁完毕。

严格执行中心财务管理制度，严把费用支出关，各项规费收入做到日清月结，准时上报各种财务报表。大项支出需先造预算，待班子研究批准后方可实施，彻底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各基层单位加大了各项费用的征收力度，各基层单位所收规费与同期相比有所增长，费用支出有所下降。

加大直属市场的综合治理，为广大商户提供安全、有序的经营环境。一是每年组织干部职工及商户进行安全基本常识教育，进一步增强了安全意识。二是健全市场巡查交接班制度，详细做好各项记录，基层所（处）、消保科做好带班及督察值班情况。三是在资金困难情况下，通过其他途径中心投资5万多元对市场的监控进行了更换和维修，更换了垃圾箱，增设了自行车护栏，有效地改善了市场治安、卫生环境。

（王丽远）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

2011年，在中共长葛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市政协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两面旗帜，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谋发展之策，聚人和之力，建利民之言，兴务实之风，为促进长葛市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政协长葛市八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1年2月10日—13日，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在市教体局礼堂召开。会议应参加委员285人，实到279人，符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人数。市委、市人大、市政府的领导及其他县级领导应邀参加会议，上届市政协领导，市一级机构和驻长有关单位的一位负责同志，各乡镇、办事处、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政协工作联络委员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主要议程：一是听取和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二是听取和审议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关于八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三是列席长葛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有关报告。四是听取和审议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八届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五是审议通过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的各项决议。

【履行政协职能】 2011年，市政协召开主席会议12次，常委会议6次，专题座谈会11次，并通过提案、视察和专题调研等形式，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建言献策、尽职出力。

政治协商富有成效。一是坚持多层次协商。八届五次会议期间，政协委员围绕经济建设、社会事业、构建和谐长葛等重大问题，开展分组讨论，提出了69条意见和建议，分别就教育、卫生、科技、全民创业、项目建设等问题建言献策。政协常委会议紧紧围绕事关全市发展大局问题，认真讨论和审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调研、视察报告。主席会议及时传达、学习和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全国政协重要会议精神以及省、许昌市、长葛市委的会议精神，为发挥协调关系、汇集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四个作用，奠定了坚定的基础。为推动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得到了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许多意见和建议被采纳后产生了非常好的效果。二是准确把握选题。涉及各层次协商的选题，始终定位在对市委决策的贯彻落实上，定位在支持政府抓好工作效率的提高上，定位在解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上，将农业生产、产业集聚区建设、畜牧业发展、公路建设等工作作为协商的主要议题，融入到全市工作大局之中。三是注重对口协商的实效性。市政协专委会把农业生产、产业集聚区建设、畜牧业发展、公路建设等工作，作为对口协商的重要内容，组织相关部门通过协商讨论会提出意见，为推动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民主监督更加有力。市政协坚持在监督中服务，在服务中监督，不断拓宽监督领域，优化监督形式，畅通监督渠道，取得了显著实效。一是民主评议重点监督。主动参与对财政、工商、税务等46个单位的政风行风评议活动，采取发放调查问卷、查看资料、走访群众等形式，开展有针对性的评议，有力的推动了行风转变和效能建设，充分发挥了民主监督的重要作用。二是特邀监督员专门监督。选派30多名政治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委员，担任司法机关、执法单位和窗口单位的特邀监督员和行风监督员，变被动监督为直接参与，使分散的

监督行为上升为集体的监督活动,扩大了监督范围,丰富了监督内容。各特邀监督员充分发挥政协民主监督作用,得到各相关部门的一致好评。

参政议政更加有为。市政协始终坚持围绕党政中心工作议大事、谋发展、求实效,把工作重点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问题上,定位在党政决策部署上,落实在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上,主动作为,参政议政的内容更加丰富,成效更加凸显。(一)发挥优势,强化提案办理工作。常委会切实加强提案工作的领导,以提高提案办理质量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政协提案的重要作用。一是通过举办专题讲座、编发提案参考提纲和组织委员开展调查研究等途径,加强提案知识宣传力度,引导委员撰写切实可行、群众关心的高质量提案。二是对重点提案实行主席和副主席领衔督办、提案委跟踪督办、专委会视察督办、与部门沟通督办以及现场督办等制度,使提案办理工作实现了从“答复型”向“落实型”的根本转变。三是创新提案办理方法。通过实行重点提案视察、提案成果转化视察及走访、座谈等办理机制,加强了与承办单位及委员的协调联系,有力的提高了提案办理实效。八届五次会议以来,共收到提案98件,经审查立案83件,答复率达100%、办结率达92%。截止2011年12月底,所有提案已全部办理完毕。(二)跟踪问效,围绕中心开展视察。市政协坚持把开展视察活动作为履行职能的重要载体,始终坚持“不看材料看现场”,组织委员深入田间地头、生产一线、建设工地,先后围绕农业生产、产业集聚区建设、畜牧业发展、公路建设等进行专题视察4次,参加委员130多人次,提出了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和建议26条,为党政领导知情决策,为有关部门改进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团结联谊活动】 促进合作筑和谐。一是加强与民主党派、工商联和各界人士的联系。在春节和中秋节期间,认真举办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参加的迎春茶话会、中秋座谈会,通过开展活动听取意见建议,共话发展大计。二是不断加强民族宗教工作。通过走访、慰问等形式,加强与民族宗教界人士的联系,交心交情、沟通思想、建立友谊,及时了解他们工作、生活方面的需求,尽力帮助其协调

解决困难,使他们深切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三是加强同各级政协组织的联系与交流,增进合作共事。主动向省、市政协汇报工作,争取上级政协的指导和支持。积极配合许昌市政协迎接郑州市、湖北襄阳市政协视察团来长葛考察,接待了洛阳伊川县、南阳镇平县政协的来访,互相进行了学习交流。四是加强与港澳台胞、海外侨胞及其眷属的联系。通过赠送贺卡、慰问信、座谈会等形式,同他们进行沟通和交流,了解他们的工作、生活情况,听取和反映他们的意见与建议,扩大共识,为实现“祖国统一”尽智尽力。厚文重史谱和谐。做好文史工作是政协的一项重要任务。市政协本着“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原则,通过广泛搜集,广征博采,高质量的完成了《长葛市文史资料》20辑的编辑出版工作。这些文史资料内容丰富,文体多元,图文并茂,具有较高的可读性和史料价值,在宣传长葛、扩大长葛知名度、促进文化事业发展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加强宣传赞和谐。加强与新闻单位和上级部门的联系协作,对政协全委会、常委会和一些重要的视察调研、委员活动,通过电视台、政府网站、有关刊物等发布信息,宣传委员履职为民情况。先后向省《协商论坛》、《许昌政协工作》上报工作信息20余条,编发《长葛政协》12期。2011年被省政协评为宣传信息工作十佳(县)市。

【自身建设】 一是领导班子建设不断加强。注重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不断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头脑,指导政协工作实践。市委的重大工作部署、重要会议,都及时进行传达学习,统一思想,认真落实,努力实现市委意图。政协的各项工作紧紧围绕全市中心任务,议大事、聚人心、当参谋,切实做到了与党委、政府在政治上同向、思想上同心、行动上同步。二是委员队伍素质不断提升。始终把加强理论学习和了解政策作为提升委员素质,发挥委员主体作用的基础性工作来抓。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参照省、市政协有关规定,结合实际,制定了《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关于发挥政协委员主体作用,加强委员管理的暂行规定》,规范了委员行为。对委员履职情况进行考核监督,增强了委员的责任意识,进一步激发了委员履职的自觉性和主动性。通过举办专题报告会、情

况通报会、委员小组活动、印发学习资料等形式,引导和动员委员加强学习,及时了解和掌握各项方针政策,使委员开阔眼界、知情明政,增强了政治责任感,提高了履职水平。三是政协机关效能建设不断加强。市政协不断加强作风建设,扎实开展“创先争优”主题教育活动,集中开展纪律作风和效能建设活动,提升思想境界,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政协机关干部的大局意识、服务意识、责任意识,让全体机关干部有激情想谋事、有能力会谋事、有水平谋成事。

【视察调研】 4月14日,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书记岳广亮带领部分政协委员,对畜牧工作进行了视察调研。视察团一行先后到辛集养鸡场、天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单迎牧业有限公司、东方希望长葛动物营养有限公司进行了实地察看,详细了解畜牧业的发展情况。

5月25日,市政协经济委员会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在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书记岳广亮的带领下,对农业工作进行了视察。政府副市长黄建生陪同视察。视察团一行先后到石象乡、古桥乡小麦万亩示范方和市植保站检验检测大楼等地进行了实地察看,详细了解农业发展建设情况,并听取了相关工作汇报。

9月27日,市政协经济委员会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在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党组书记李凤英,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书记岳广亮的带领下,对公路建设工作进行了视察。政府副市长苏凯强陪同视察。视察团一行先后到增福庙乡道班、双泊河堤顶道路建设工程、董村镇道班和彭化公路施工现场进行了实地察看,详细了解公路建设情况,并听取了相关工作汇报。

12月9日,市政协办公室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在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党组书记李凤英,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书记岳广亮的带领下,对产业集聚区建设情况进行了视察。视察团一行先后来到金桥英刘新村,城市规划展览馆,森源电气新厂区建设工地,宏基生态园,增福庙乡大户陈新型社区等地实地察看,详细了解长葛市产业集聚区建设情况。

【历次常委会会议】 1月26日上午,市政协八届二十二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副书记岳广亮出席会议,市政府副市长黄建生应邀参加会议,各乡镇、办事处、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政协工联委负责人,市政协各委室主任列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副主席董才主持。会议首先协商讨论了市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政协常委们以高度负责的政治态度对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了修改意见19条,市政府副市长黄建生同志对意见和建议进行了梳理,表示将尽快向市长办公会汇报,进行修改。会议审议通过了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并推举王庆绍主席为报告人;审议通过了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关于八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并推举申巧珠副主席为报告人。会议协商通过任免政协委员事项和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会议协商决定了召开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的有关事项。

2月12日上午,市政协八届二十三次常委会议在葛天宾馆十三楼会议室举行,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副书记岳广亮出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副主席李留记主持。会议听取了各委员组讨论各个报告的情况,听取和审议了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八届五次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审议了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了政协长葛市八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了政协长葛市八届五次政治决议(草案)。

4月28日,长葛市政协八届二十四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副书记岳广亮出席会议,副市长黄建生应邀参加会议。市政协各委办主任及各乡镇、办事处、政协工联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副主席李留记主持。会议上,政协委员们认真学习了“何平九论”《在转变中赢得大发展》;听取了市畜牧局关于畜牧工作情况的通报;听取了市政协经济委员会关于组织市政协委员视察畜牧工作情况的汇报。

6月1日,长葛市政协八届二十五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